



联合国教育、
科学及文化组织

执行局

第一七七届会议

(巴黎, 2007年9月25日—10月31日)*

177 EX/Decisions

巴黎, 2007年11月30日

执行局第一七七届会议通过的决定

* 包括全体会议之前召开的附属机构会议。

在本决定集中不论使用何种措辞来称呼担任有关职位、职责或职务的人员，显然所有职位或席位的任职者既可为女性亦可为男性。

目 录

页次

| | | |
|---|-----------------------------------|---|
| 1 | 议程、日程安排和主席团报告 | 1 |
| 2 | 批准第一七六届会议简要记录..... | 1 |
| 3 |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59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 | 1 |

计划的执行

| | | |
|---|--|---|
| 4 | 总干事关于大会通过的计划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 2 |
| 5 | 总干事关于前几届执行局和大会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议的落实情况的报告 | 6 |
| 6 | 总干事关于改革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 | 7 |

教 育

| | | |
|---|--|---|
| 7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洲国际能力培养研究所（IICBA）理事会关于研究所 2006--2007 年活动的报告..... | 8 |
| 8 | 联合国扫盲十年（UNLD）（2003--2012 年）：2006--2007 年的进展情况报告 | 8 |
| 9 | 总干事关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DESD）（2005--2014 年）的报告..... | 9 |

自然科学

| | | |
|-----|---|----|
| 10 | 总干事关于在意大利的里雅斯特建立环境发展合作研究所（IPED）作为由 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0 |
| 11 | 总干事关于在澳大利亚查尔斯特大学建立国际水文计划--国际粮食安全水 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1 |
| [12 | 总干事关于在巴哈马建立小岛屿国家问题研究所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 第 2 类研究所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1 |
| 13 | 总干事关于在中国桂林建立国际岩溶研究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 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2 |
| [14 | 总干事关于在韩国大田建立国际科技园管理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 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2 |
| 15 | 总干事关于在巴基斯坦建立干旱地带水资源管理研究地区中心作为由 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2 |

| | | |
|----|---|----|
| 16 | 总干事关于为教科文组织参与执行“科学技术与科学研究促进发展”非盟首脑会议（2007年1月）的决定和宣言问题拟定一项行动计划的报告..... | 13 |
|----|---|----|

文 化

| | | |
|------|---|----|
| 17 | 总干事关于拟订有关第二次世界大战流失文物的原则宣言草案的报告 | 15 |
| [18] | 设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造性产业优秀奖，废止教科文组织手工艺奖] | 15 |
| 19 | 耶路撒冷和第 33 C/50 号决议与第 176 EX/20 号决定的实施情况 | 15 |
| 20 | 总干事关于落实执行局第一七六届会议特别全体会议通过的有关以色列在耶路撒冷老城 MUGHRABI 坡道上进行考古挖掘问题的决定所取得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 16 |
| 21 | 总干事关于在中国建立亚太地区世界遗产培训与研究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7 |
| [22] | 总干事关于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圣多明各建立伊美地区舞蹈、音乐、表演艺术和音像传播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8 |

传播和信息

| | | |
|----|--|----|
| 23 | 关于全民信息计划（IFAP）实施情况的报告 | 18 |
| 24 | 总干事关于在巴林麦纳麦建立信息和传播技术地区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 18 |

《2008—2009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4 C/5）

| | | |
|----|--|----|
| 25 | 审议《2008—2009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4 C/5）和执行局的建议..... | 19 |
|----|--|----|

本组织的工作方法

| | | |
|----|--|----|
| 26 | 总干事关于 2006—2007 年双年度开展的评估工作的评论 | 20 |
| 27 | 总干事关于 34 C/4 评估计划（2008—2013 年）示例更新和修订版的报告..... | 21 |
| 28 | 总干事关于教科文组织奖项战略的实施和总体发展情况的报告 | 21 |
| 29 | 总干事关于第 33 C/90 号决议批准的第 2 类研究机构 and 中心指导方针与标准的实施情况的报告 | 22 |
| 30 | 总干事关于调整巴西利亚办事处工作方针问题的报告 | 23 |
| 31 | 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三大机关之间关系的 33 C/92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 | 23 |

准则、章程和规则问题

| | | |
|-----|---|----|
| 32 | 审议根据 104 EX/3.3 号决定转交给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的来函及该委员会就此问题提出的报告 | 24 |
| 33 | 建立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之议定书：候选人提名和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就此问题的报告 | 24 |
| [34 | 修订保护城市历史景观建议书的时机] | 24 |
| 35 | 监督教科文组织准则性文件的实施情况 | 24 |
| 36 | 就实施《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和《反对教育歧视建议书》（1960 年）问题与会员国进行第七次磋商的结果 | 29 |
| 37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公约与建议委员会）/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监测受教育权利联合专家小组第五次和第六次会议（2006 年 11 月，2007 年 5 月）的报告 | 30 |
| 38 | 执行局审议会员国和其它缔约国关于其为实施《关于采取措施禁止并防止文化财产非法进出口和所有权非法转让公约》（1970 年）而采取之措施的新报告 | 31 |

大会

| | | |
|----|---|----|
| 39 | 业经修订的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 | 32 |
| 40 |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工作安排计划草案增补件 | 33 |
| 41 | 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地点 | 34 |
| 42 |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主席和副主席的候选人提名 | 35 |
| 43 |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各委员会主席的候选人提名 | 35 |
| 44 | 接纳非政府国际组织（保持密切正式关系的组织除外）、保持正式关系的基金会及其它类似机构和其它非政府国际组织的观察员列席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 36 |
| 45 | 执行局关于会员国援引《组织法》第 IV.C 条第 8(C) 段条款来函和表决权问题的建议 | 36 |
| 46 | 执行局关于其 2006—2007 年的活动，包括其工作方法的报告 | 37 |

行政与财务问题

| | | |
|------|--|----|
| 47 | 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到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的财务期中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目的财务报告和临时财务报表..... | 38 |
| 48 | 总干事关于教科文组织与拖欠会费的会员国商定的所有分期付款计划的实际执行情况的报告 | 39 |
| [49] | 总干事对内部监督办公室 (IOS) 2006—2007 年战略实施情况的评论: 2006 年度报告的落实]..... | 40 |
| 50 | 总干事关于秘书处工作人员地理分配和性别平衡问题的报告 | 41 |
| 51 | 总干事关于预算外资金和活动的进展情况报告 | 41 |
| 52 | 总干事关于落实外聘审计员就业经审计的财务工作所提建议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 42 |
| 53 | 总干事关于落实第 176 EX/39 号决定和外聘审计员有关教科文组织采购政策及其程序的建议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 42 |
| 54 | 外聘审计员关于教科文组织巴西利亚办事处管理问题的报告 | 43 |
| 55 | 总干事与总部委员会合作就教科文组织楼房管理情况提出的报告 | 43 |
| 56 | 总干事关于参与计划及紧急援助落实情况的报告 | 44 |

与会会员国以及政府间和非政府国际组织的关系

| | | |
|----|--|----|
| 57 | 与非政府组织、基金会及类似机构的关系 | 44 |
| 58 | 会员国就其提出的关于 2008—2009 年期间教科文组织可以参加的周年纪念活动的建议所作的申诉 | 45 |
| 59 | 与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的关系及教科文组织与该地区组织之间的谅解备忘录 | 47 |
| 60 | 要求接纳巴勒斯坦加入教科文组织 | 48 |

一般性问题

| | | |
|----|--|----|
| 61 | 专题辩论: 面对知识社会和全球气候变化所带来的多学科挑战: 教科文组织在地区和国家一级对联合国改革做出的贡献 | 49 |
| 62 | 关于阿拉伯被占领土的教育和文化机构的第 33 C/70 号决议和第 176 EX/49 号决定的实施情况 | 50 |
| 63 | 总干事关于教科文组织为黎巴嫩重建与发展所作贡献的报告 | 52 |
| 64 | 总干事关于伊拉克文化和教育机构情况的报告 | 52 |

| | | |
|----|------------------------------------|----|
| 65 | 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UIS）理事会关于研究所活动的报告 | 53 |
|----|------------------------------------|----|

新增加的项目

| | | |
|----|---|----|
| 66 | 关于在伊泰普两国组织建立一个水文信息促进水资源综合管理的国际中心 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建议 | 53 |
| 67 | 关于在克罗地亚扎达尔设立一个地区水下考古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 的第 2 类中心的建议 | 54 |
| 68 | 关于在圣多明各（多米尼加共和国）建立一个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中美 洲及加勒比地区促进可持续发展水资源中心（第 2 类中心）的建议 | 54 |
| 69 | 关于在尼日利亚奥贡州阿贝奥库塔城奥卢塞贡·奥巴桑乔总统图书馆 建立一个非洲文化与国际交流研究所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 机构的建议 | 55 |
| 70 | 奥罗维尔（Auroville）世界城创建四十周年纪念活动 | 55 |
| 71 | 建立为遭受歧视和仇外心理影响的移民提供支助的国家机构网络 | 56 |
| 72 |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伊拉克学生难民的情况 | 57 |
| 73 | 纪念《世界人权宣言》发表六十周年 | 58 |

秘密会议

| | | |
|--|--|----|
| | 关于在 2007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一和 10 月 10 日星期三举行的秘密会议的通告 | 59 |
|--|--|----|

1 议程、日程安排和主席团报告（177 EX/1 Prov.rev.2； 177 EX/2； 177 EX/INF.1； 177 EX/INF.5）

执行局通过了第 177 EX/1 Prov.rev.2 和 177 EX/INF.1 号文件中所列的议程和日程安排。

执行局决定将其议程中的下列项目交给有关的委员会审议：

1. **计划及对外关系委员会（PX）**：项目 7、8、19、20、23、58、62、63、64、65 和 72；以及项目 4、5、9、10、11、13、15、16、21、24、29、30、66、67、68、69、70、71 和 73 中的计划方面的问题；
2. **财务与行政委员会（FA）**：项目 6、25、45、47、48、50、51、52、53、54、55 和 56 以及项目 4、5、9、10、11、13、15、16、21、24、29、30、66、67、68、69、70、71 和 73 中的行政与财务方面的问题；

并将下列项目交给 PX 和 FA 委员会联席会议：项目 17、26、27、28、46 和 61。

执行局批准了 177 EX/2 号文件所载的主席团关于如下议程项目的建议：

59. 与南亚区域合作联盟（SAARC）的关系及教科文组织与该地区组织之间的谅解备忘录（177 EX/59）

（177 EX/SR.1）

2 批准第一七六届会议简要记录（176 EX/SR.1--10 和 176 EX/Special plenary meeting/SR）

执行局批准了第一七六届会议的简要记录。

（177 EX/SR.1）

3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59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177 EX/PRIV.1）

执行局关于该项目的意见，见本决定集末尾处的公告。

（177 EX/SR.5）

计划的执行

- 4 总干事关于大会通过的计划的执行情况的报告 [177 EX/4 part I 和 Part II 及其更正件；EX/INF.7, EX/INF.10, 177 EX/INF.12 Rev., 177 EX/INF.13, EX/INF.14, EX/INF.15, EX/INF.17, 177 EX/78 和 177 EX/79 Part I]

I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4 第 I 部分，EX/INF.7, EX/INF.10, 177 EX/INF.12 Rev., 177 EX/INF.13, EX/INF.14 和 EX/INF.17,
2. 注意到其内容。

II

执行局，

1. 审议了总干事关于本双年度开始以来收到的并已拨给正常预算的捐赠和特别捐款，以及根据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批准的《拨款决议》（第 33 C/96 号决议第 1(b)、(d)和(e)段），建议在预算拨款范围内进行拨款项目间转帐的报告，以及 177 EX/4 号文件第 II 部分和财务与行政委员会对此提出的建议（177 EX/78 号文件），

A

2. 注意到由于收到了这些捐赠和特别捐款，总干事使正常预算拨款总额增加了 2,438,869 美元，其分配情况如下：

| | 美元 |
|--------------------------------|-------------------------|
|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 | 731,516 |
|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I | 340,877 |
|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II | 417,285 |
|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IV | 243,278 |
| 第 II 篇 A--重大计划 V | 422,068 |
| 第 I 篇 B--领导机构（总干事办公室） | 13,245 |
| 第 II 篇 C--与计划有关的业务（战略规划编制局） | 14,026 |
| 第 III 篇--对计划执行的支助（总部外办事处的间接费用） | 252,162 |
| 第 III 篇--对计划执行的支助（对外关系与合作部门） | 200 |
| 第 III 篇--人力资源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局） | 4,212 |
| 共计 | <u>2,438,869</u> |

3. 向 177 EX/4 号文件第 II 部分第 7 段所列的捐赠者表示感谢；

B

4. 忆及《拨款决议》中关于总干事经执行局事先批准，可以在拨款项目间进行转账的规定，
5. 批准以下拨款项目之间的转账：
 - (i) 将从五个重大计划的不同分计划预算中抽调最多 185 万美元划拨到中央统一管理这些资金的帐号下。但这些转账的具体内容及其对有关活动的影响情况得提交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
 - (ii) 从预算第 II 篇 A 教育部门预算资金中向第 II 篇 A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终身学习研究所 (UIL) (前身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 (UIE) 项下划转 64 万美元；
6. 批准从预算第 IV 篇向预算第 I 至 III 篇转入 845,900 美元，以抵销因法定因素和通货膨胀造成的货物和服务费用的增加额；
7. 批准关于 177 EX/4 号文件第 II 部分更正件中所述各项拨款总额的转账建议，原则上同意在 2006--2007 财务期结账时进行调整性转账，并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作出报告；
8. 注意到本决定所附的业经修订的拨款表。

附件
业经修订的2006-2007年拨款表

| 拨款项目 | 33 C/5 批准额 | 经调整的33 C/5 批准额 (174 EX/Dec.24) (175 EX/Dec.3) (176 EX/Dec.4) | 建议的转帐 | | | 经调整的 33 C/5 批准额 |
|---|--------------------|--|----------------|-------------|------------------|-----------------------|
| | | | I | II | III | |
| | | | 收到的捐款 | 拨款项目间 转帐 | 从第IV篇转帐 货物和服务 | |
| 第I篇 总政策和领导机构 | \$ | \$ | \$ | \$ | \$ | \$ |
| A. 理事机构 | | | | | | |
| 1. 大会 | 5 507 100 | 5 604 600 ** | - | | | 5 604 600 |
| 2. 执行局 | 7 779 400 | 7 918 100 ** | - | | | 7 918 100 |
| 第I篇A, 共计 | 13 286 500 | 13 522 700 | - | | | 13 522 700 |
| B. 领导机构 (包括: 总干事室、总干事办公室、内部监督办公室、国际准则及法律事务办公室) | 18 639 000 | 19 249 643 | 13 245 | | | 19 262 888 |
| C. 参与联合国系统联合机构活动 | 6 734 600 | 10 022 000 | - | | 125 000 | 10 147 000 |
| 第I篇, 共计 | 38 660 100 | 42 794 343 | 13 245 | - | 125 000 | 42 932 588 |
| 第II篇 计划和与计划有关的业务 | | | | | | |
| A. 计划 | | | | | | |
| 重大计划I-教育 | | | | | | |
| I. 人事费 | 52 176 800 | 52 949 600 | | 640 000 | | 52 309 600 |
| II. 活动费 | | | | | | |
| I.1 加强全民教育活动的协调和规划 | | | | | | |
| I.1.1 加强全民教育的国际协调和监测 | 3 913 600 | 4 235 871 | 72 989 | | | 4 308 860 |
| I.1.2 实现全民教育的政策、规划和评估 | 5 153 400 | 5 379 928 | 36 463 | | | 5 416 391 |
| I.2 实现全民基础教育 | | | | | | |
| I.2.1 普及基础教育 | 7 867 000 | 8 256 683 | 323 729 | | | 8 580 412 |
| I.2.2 提高能力的扫盲行动(LIFE)和联合国扫盲十年(UNLD) | 6 272 800 | 6 399 537 | 28 540 | | | 6 428 077 |
| I.2.3 师资教育 | 3 417 000 | 3 441 000 | | | | 3 441 000 |
| I.3 促进优质教育 | | | | | | |
| I.3.1 有助于学会与人共处的优质教育 | 5 304 000 | 5 221 909 | 223 986 | | | 5 445 896 |
| I.3.2 艾滋病/艾滋病和教育 | 1 272 200 | 1 582 175 | 23 809 | | | 1 605 984 |
| I.4 支持初等后教育机构 | | | | | | |
| I.4.1 中等教育和技术(职业)教育 | 2 684 800 | 2 690 399 | | | | 2 690 399 |
| I.4.2 高等教育为知识社会服务 | 1 799 500 | 1 840 242 | 22 000 | | | 1 862 242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教育机构 | | | | | |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教育局(IBE) | 4 591 000 | 4 591 000 | | | | 4 591 000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教育规划研究所(IIEP) | 5 100 000 | 5 100 000 | | | | 5 100 000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终身学习研究所(UIL)(前身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教育研究所(UIE)) | 1 900 000 | 1 900 000 | | 640 000 | | 2 540 000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教育信息技术研究所(IITE) | 1 100 000 | 1 100 000 | | | | 1 100 000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洲国际能力培养研究所(IICBA) | 2 000 000 | 2 000 000 | | | | 2 000 000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国际高等教育研究所(IESALC) | 2 200 000 | 2 200 000 | | | | 2 200 000 |
|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 1 050 000 | 1 050 000 | | | | 1 050 000 |
| 重大计划I, 共计 | 107 802 100 | 109 938 345 | 731 516 | - | - | 110 669 861 |
| 重大计划II-自然科学 | | | | | | |
| I. 人事费 | 32 992 500 | 33 902 700 | | | | 33 902 700 |
| II. 活动费 | | | | | | |
| II.1 科学、环境和可持续发展 | | | | | | |
| II.1.1 处理好水与有关方面的相互关系: 受到威胁的水资源系统与有关的社会问题 | 8 926 400 | 9 218 207 | 132 568 | | | 9 350 775 |
| II.1.2 生态科学和地球科学为可持续发展服务 | 3 012 200 | 3 105 444 | 157 309 | | | 3 262 753 |
| II.1.3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IOC) | 3 876 400 | 3 876 400 | | | | 3 876 400 |
| II.2 科技能力建设促进可持续发展 | | | | | | |
| II.2.1 基础科学、工程科学、可再生能源和减轻灾害 | 3 785 100 | 3 911 590 | 51 000 | | | 3 962 590 |
| II.2.2 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科学技术政策 | 1 686 900 | 2 081 931 | | | | 2 081 931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的科学机构 | | | | | | |
|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IHE) | - | - | | | | - |
| 国际理论物理中心(ICTP) | 1 015 000 | 1 015 000 | | | | 1 015 000 |
|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 700 000 | 700 000 | | | | 700 000 |
| 重大计划II, 共计 | 55 994 500 | 57 811 272 | 340 877 | - | - | 58 152 149 |
| 重大计划III-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 | | | | | | |
| I. 人事费 | 19 185 200 | 19 589 550 | | | | 19 589 550 |
| II. 活动费 | | | | | | |
| III.1 科学伦理与哲学 | | | | | | |
| III.1.1 科学伦理 | 3 234 300 | 3 330 997 | 20 000 | | | 3 350 997 |
| III.1.2 展望、哲学和人文科学、民主与人类安全 | 2 913 900 | 2 351 574 | | | | 2 351 574 |
| III.2 人权与社会变革 | | | | | | |
| III.2.1 促进人权 | 1 827 800 | 1 903 775 | 308 745 | | | 2 212 520 |
| III.2.2 社会变革 | 2 576 800 | 3 311 854 | 88 540 | | | 3 400 394 |
| 与横向专题有关的项目* | 1 100 000 | 1 100 000 | | | | 1 100 000 |
| 重大计划III, 共计 | 30 838 000 | 31 587 750 | 417 285 | - | - | 32 005 035 |

- 5 **总干事关于前几届执行局和大会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议的落实情况的报告[177 EX/5 及其增补件, 177 EX/INF.12 REV., 177 EX/INF.13, 177 EX/INF.14,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

I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5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177 EX/INF.12 Rev., 177 EX/INF.13 和 177 EX/INF.14 号文件,
2. 注意到其内容。

II

2008 年国际教育局 (IBE) 在瑞士日内瓦举办国际教育大会 (ICE)

执行局,

1. 忆及第 174 EX/40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5 号文件,
3. 注意到国际教育局 (IBE) 理事会第五十五届会议通过的关于第四十八届国际教育大会 (ICE) 组织安排的决定,
4. 强调国际教育大会作为全球促进教科文组织会员国教育部长对话的主要平台所具有的重要性,
5. 还注意到总干事已在《2008--2009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4 C/5) 内就 2008 年召开一届国际教育大会提出必要的建议, 并在重大计划 I 项下为支持国际教育局的活动安排了相应的计划拨款,
6.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要求国际教育局理事会按照《教育局章程》, 于 2008 年 11 月 25-28 日举办以“包容教育: 未来之路”为主题的第四十八届国际教育大会并对 34 C/5 草案本中关于国际教育局的决议草案作相应的调整;
7. 满意地注意到正在就召开国际教育大会事宜进行地区磋商;
8. 请总干事继续向国际教育局提供必要的支持, 为国际教育局于 2008 年圆满地举办国际教育大会动员所需的人力和财力;
9. 再次呼吁各会员国、国际组织及其它机构, 以资助和其它适当的方式, 为 2008 年召开国际教育大会作出贡献;
10. 要求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一份有关第四十八届国际教育大会筹备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

6 总干事关于改革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177 EX/6 第 I 部分及其增补件 1 和 2 和第 II 部分、177 EX/INF.12 Rev.、177 EX/INF.13 和 177 EX/INF.14, 177 EX/78）

I

执行局，

1. 忆及第 176 EX/6 号决定第(I)部分
2. 审议了 177 EX/6 号文件第 I 部分及其增补件 1 和 2，
3. 注意到在实施人力资源政策改革框架和中长期人事战略方面已经完成的工作；
4. 要求总干事：
 - (a) 继续实施人力资源政策改革框架，确保与联合国共同系统政策和做法协调一致；
 - (b) 继续实施中期和长期人事战略；
 - (c) 向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和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报告人力资源政策框架和批准的中长期人事战略的实施情况。

II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6 号文件第 II 部分，
2. 注意到关于非集中化战略的审查工作取得的初步成果；
3. 赞赏总干事主动将联合国系统整体协调一致放在本组织非集中化政策与实践的中心位置；
4. 请总干事加紧工作，根据联合国正在进行的政府间辩论的结果，在国家和地区层面准备针对联合国系统整体协调一致系统拟定计划并进行落实；
5. 还请总干事向其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非集中化战略审查工作的进展情况报告以及有关教科文组织在联合国整体协调一致问题上的工作与挑战的报告；
6. 请总干事向其第一八〇届会议提交有关新的非集中化结构的初步建议并就此向其第一八一届会议提交最后报告。

(177 EX/SR.10)

教 育

7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洲国际能力培养研究所（IICBA）理事会关于研究所 2006--2007 年活动的报告（177 EX/7 及其增补件和更正件，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7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和更正件，
2. 注意到 其内容。

（177 EX.SR.10）

8 联合国扫盲十年（UNLD）（2003--2012 年）：2006--2007 年的进展情况报告（177 EX/8，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 第 169 EX/34.3 和 172 EX/9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8 号文件，
3. 重申 联合国扫盲十年（UNLD）（2003--2012 年）在促进实现全民教育（EFA）目标和实施国际消除贫困行动，如千年发展目标（MDG）方面具有重要意义，
4. 重申 扫盲对各级教育都很重要，
5. 还重申 各地区在过去两年成功开展的扫盲活动具有重要意义，
6. 进一步重申 教科文组织在联合国扫盲十年框架内倡导的提高能力的扫盲行动（LIFE）的重要意义，
7. 注意到 在教科文组织赞助下召开的地区教育部长会议和即将召开的教科文组织支持全球扫盲地区会议具有重要意义，可以动员高层政治意愿致力于解决各地区独特的重大扫盲问题，明确前进的方向，在相关各方中建立切实有效的伙伴关系，并动员资金以实现联合国扫盲十年及其国际行动计划的目标，最终为儿童、青年和成年人的生活真正带来可衡量的影响，从而为可持续的人类发展和消除贫困作出贡献，
8. 在白宫全球扫盲会议基础上召开的教科文组织支持全球扫盲地区会议有助于大力推动国家、地区和国际层面的扫盲活动，使其成为终身学习的基础，并将其作为一项重要的全民教育目标。对这方面开展的活动表示满意。
9. 认识到 中期审查不仅对评估迄今已取得的进展，而且对了解会员国对联合国扫盲

十年的进展和行动计划的想法，并对提出在十年活动的后半段如何应对全民扫盲面临的挑战的具体措施、行动和成果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10. 忆及联大 A/RES/61/140 号决议请各会员国和所有相关方面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执行联合国扫盲十年的国际行动计划，并进一步开展合作，促进和监督十年活动，
11. 要求总干事与所有扫盲十年的伙伴开展协作，在 2007--2008 年进行中期审查，并向联合国大会第 63 届会议提交审查结果，同时要确保中期审查所需的资金；
12. 还要求总干事向所有会员国、相关各方和捐资国介绍支持全球扫盲地区会议的各项成果，比如，对切实有效的扫盲政策、方法、计划实施、监督与评估所提出的建议、有关创新举措和行之有效的实践活动的信息，以及各国如何制定包括扫盲在内的全面教育的政策的范例；
13. 请总干事促进南南和北南南（三边）合作，将其作为会议的目标之一，以便通过筹资，尤其通过教科文组织南南合作教育基金筹资，在各国切实发挥应有的影响，同时要注意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促进解决扫盲问题；
14. 呼吁总干事，尤其是通过实施联合国扫盲十年国际行动计划和加强提高能力的扫盲行动，确保扫盲工作继续成为教科文组织全民教育议程的重点优先事项之一；
15. 请总干事继续监督实现十年活动预期成果的进展情况，并向联合国大会第 63 届会议和 2009 年秋季执行局第一八二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展情况报告；向执行局提交的报告的内容应包括对总部、总部外办事处和专职扫盲机构开展的活动和取得的成绩的综述，并介绍扫盲十年后半期可能遇到的障碍和挑战。

(177 EX/SR.10)

9 总干事关于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DESD）（2005--2014 年）的报告

(177 EX/9,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会员国在联合国大会第 57/254 号决议中对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DESD）（2005--2014 年）表示的期望，
2. 还忆及教科文组织按照这项决议的规定，作为牵头机构促进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的作用，
3. 审议了177 EX/9 号文件，
4. 忆及2005 年执行局第一七二届会议通过的《国际实施方案》（IIS）中的战略性

全面框架，

5. 认可教科文组织以《国际实施方案》为基础在全球发挥的牵头作用和所开展的实施活动，例如建立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协调处、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高级别小组、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咨商小组、监测和评估专家小组、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跨部门工作组以及机构间委员会，
6. 还认可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在过去两年中取得的成果，
7. 确认可持续发展教育对于在教科文组织的核心职责范围内应对环境问题，其中特别是气候变化以及减灾防灾，十分重要，
8. 吁请总干事采取必要措施，筹集预算内和预算外资金，确保根据国际实施方案，稳步实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计划，特别是：
 - a) 提供相关手段和指导原则，指导开发有助于实现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目标的教育计划，在地区和国家层面拟定可持续发展工作计划和实施评估与衡量指标应确保尊重不同的社会和文化价值观；
 - b) 将联系学校项目网络（ASPNet）纳入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教科文组织行动计划所规定的工作之中；
 - c) 通过与会员国磋商，开发相应的工具，促进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的有效监测与评估，并定期提供有关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在全球开展情况的信息。
9. 欢迎德国提出主办 2009 年中期审查会议并为其出资的建议，会议名称暂定为“世界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大会”；
10. 请总干事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交关于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的报告（177 EX/9）；
11. 还请总干事在其法定报告中定期报告教科文组织在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方面开展的工作的情况并向执行局第一八二届会议提交一份双年度报告。

（177 EX/SR.10）

自然科学

10 总干事关于在意大利的里雅斯特建立环境发展合作研究所（IPED）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的可行性研究报告（177 EX/10，177 EX/78，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关于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研究机构和中心的第 33 C/90 号决议，
2. 审议了 177 EX/10 号文件及其附件，

3. 注意到可行性研究的意见和结论；
4. 欢迎意大利政府提出的关于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环境发展合作研究所（IPED）的建议，该建议符合大会第 33 C/90 号决议批准的关于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研究机构和中心（第 2 类）的原则和方针；
5.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批准在意大利的里雅斯特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环境发展合作研究所（IPED）（第 2 类），并授权总干事在收到意大利政府确认其已根据可行性研究和本文件附件中的协定的条款建立该研究所的相关文件后，签署 177 EX/10 号文件附件中的协定。

(177 EX/SR.10)

11 总干事关于在澳大利亚查尔斯特大学建立国际水文计划--国际粮食安全水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177 EX/11,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第 33 C/90 号决议和 2006 年 7 月召开的国际水文计划（IHP）政府间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通过的第 XVII-3 号决议，
2. 审议了177 EX/11 号文件及其附件；
3. 欢迎澳大利亚政府关于在澳大利亚建立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国际粮食安全水中心（IC-WATER）的建议，这一建议符合大会第 33 C/90 号决议批准的载于 33 C/19 号文件中的有关建立研究机构和中心的现行原则和指导方针；
4.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批准在澳大利亚建立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国际粮食安全水中心（IC-WATER），并授权总干事签署 177 EX/11 号文件附件 II 中的教科文组织与澳大利亚政府之间的协定。

(177 EX/SR.10)

[12 总干事关于在巴哈马建立小岛屿国家问题研究所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研究所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该项目已从临时议程草案中撤销；参见 177 EX/1 Prov.Rev.2 号文件脚注。

13 总干事关于在中国桂林建立国际岩溶研究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177 EX/13，177 EX/78，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关于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研究机构和中心的第 33 C/90 号决议，
2. 又忆及 2007 年 2 月国际地球科学计划科学委员会第三十五届会议通过的 IGCP35/1 号决议（第 177 EX/13 号文件附件 I），
3. 审议了第 177 EX/13 号文件及其附件，
4. 欢迎中国政府关于在中国桂林建立一个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国际岩溶研究中心的建议；
5.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批准在中国桂林建立一个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国际岩溶研究中心（第 2 类），并授权总干事签署第 177 EX/13 号文件附件 II 中的协定，但须对其中第 XV 条 2(e)项作如下修正：

“2. 教科文组织保证：

……

- (e) ~~依照理事机构有关教科文组织计划与预算的相关决定，提供专项财政资助。~~

只对中心被认为是符合教科文组织计划优先事项的具体活动提供资助，而且这种资助必须在教科文组织计划与预算中做出安排。教科文组织不提供用于行政或机构目的的资助。”

(177 EX/SR.10)

[14 总干事关于在韩国大田建立国际科技园管理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该项目已从临时议程草案中撤销；参见 177 EX/1 Prov.Rev.2 号文件脚注。

15 总干事关于在巴基斯坦建立干旱地带水资源管理研究地区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177 EX/15，177 EX/78，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第 33 C/90 号决议和 2006 年 7 月国际水文计划（IHP）政府间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通过的第 XVII-2 号决议，

2. 审议了第 177 EX/15 号文件及其附件，
3. 欢迎巴基斯坦政府关于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干旱地带水资源管理研究地区中心的建议，并要求巴基斯坦政府确保该中心符合国际水文计划政府间理事会阐述的关于教科文组织水资源中心战略的指导原则（IHP/IC-XVII/8 号决议，2006 年 7 月），该指导原则是国际水文计划政府间理事会目前正在审议的教科文组织水资源中心战略的基础，也符合大会第 33 C/90 号决议批准的第 33 C/19 号文件中关于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研究所和中心（第 1 和第 2 类）及其运作问题的原则和指导方针；
4.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批准在巴基斯坦政府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干旱地带水资源管理研究地区中心（第 2 类中心），并授权总干事签署 177 EX/15 号文件附件 II 中的协定。

(177 EX/SR.10)

16 总干事关于为教科文组织参与执行“科学技术与科学研究促进发展”非盟首脑会议（2007 年 1 月）的决定和宣言问题拟定一项行动计划的报告（177 EX/16，177 EX/78，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第 164 EX/8.6、166 EX/4.1、170 EX/4.1、175 EX/41 和 176 EX/56 号决定，
2. 还忆及《非洲统一组织（OAU）第三十二届首脑会议关于生物伦理的雅温得决定》（AHG/254（XXXII）号决议）；
3. 又忆及在《非洲联盟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关于科学技术以及科研为非洲发展服务的亚的斯亚贝巴宣言》（Assembly/AU/Decl.5（VIII））中，非洲联盟呼吁教科文组织协助执行首脑会议有关科学技术的决定，以及有关气候变化和非洲发展的《亚的斯亚贝巴宣言》（Assembly/AU/Decl.4（VIII））；
4. 审议了 177 EX/16 号文件；
5. 对总干事起草的 177 EX/16 号文件表示欢迎，并对各个计划领域均拟定了预期成果一事表示满意；
6. 满意地注意到行动规划优先事项与业经执行局修订（34 C/11）的《2008--2013 年中期战略草案》（34 C/4）的战略计划目标相符；
7. 请总干事确保，在实施获得大会批准的 34 C/5 的过程中，所有计划部门，尤其是

自然科学部门和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部门，以及教育部门、传播和信息部门都以部门间协作方式开展工作，实施此行动规划，并取得有关的预期成果；

8. 呼吁作为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的联合国科技专题牵头机构的教科文组织，继续协调其与其它有关的联合国机构以及双边和多边机构的合作，以确保协调一致地实施行动计划；
9. 批准总干事将重点放在三个旗舰项目上，即科技政策方面的能力培养活动、科学技术和工程学教育以及建立非洲虚拟校园；
10. 认为实施上述旗舰项目中的第二个项目（科学技术和工程学教育）的一个重要因素是，振兴非洲高等教育和研究机构，重新投入培养非洲人才的工作；
11. 要求总干事支持开展以改进非洲大学和研究机构的科技课程与活动为目的研究；
12. 请总干事确保，在《2008--2013 年中期战略》所覆盖的三个双年度（34 C/5、35 C/5 和 36 C/5）期间，从正常计划中划拨资金，对该行动计划核心领域的一些项目提供一部分资助；
13. 并请总干事与非洲联盟合作，为实施这一行动规划筹集预算外资金；
14. 要求总干事发起宣传《世界人类基因组与人权宣言》、《国际人类基因数据宣言》和《世界生物伦理与人权宣言》的活动，包括支持非洲伦理和国家生物伦理委员会，加强国家研究系统；
15. 强调科学技术领域南南合作及南--北--南三边合作的重要性，并要求总干事加强教科文组织在这方面的支持；
16. 要求总干事确保上述旗舰项目中的第二个项目（科学技术和工程学教育）为振兴高等教育部门作出贡献，并在项目中纳入制订有关政策，为保留合格人才创造有利环境的内容；
17. 请总干事向其第一八〇届会议提交有关该行动计划实施工作的进展情况报告；
18. 决定将此决定转交给教科文组织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177 EX/SR.10)

文 化

17 总干事关于拟订有关第二次世界大战流失文物的原则宣言草案的报告

(177 EX/17, 177 EX/77 Add.)

执行局，

1. 忆及请总干事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交《关于第二次世界大战流失文物的原则宣言草案》的第 33 C/45 号决议，以及第 175 EX/16 号决定，
2. 审议了第 177 EX/17 号文件，其中包括 34 C/22 号文件及其附件，
3. 根据执行局第一七七届会议期间的非正式磋商和讨论情况，决定建议大会：
 - (a) 请总干事召开一次政府间专家会议，进一步探讨能否在 2007 年 3 月政府间专家会议（2 类）（由预算外资金提供经费）通过的案文基础上达成一项协商一致的建议，以提交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并在随后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
 - (b) 决定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之前暂停审议上述宣言草案；
4. 请总干事在第一八〇届会议向执行局通报政府间专家会议就此问题取得的进展或达成的协商一致意见，以期由执行局向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建议。

(177 EX/SR.9)

[18 设立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造性产业优秀奖，废止教科文组织手工艺奖]

这个项目已从临时议程上撤销；参见 177 EX/1 Prov.Rev.2 号文件的脚注。

19 耶路撒冷和第 33 C/50 号决议与第 176 EX/20 号决定的实施情况（177 EX/19 及其增补件，177 EX/INF.8, 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第 32 C/39 号决议与第 176 EX/20 号决定及四个《日内瓦公约》（1949 年）、《关于在武装冲突的情况下保护文化财产的海牙公约》（1954 年）、《保护世界文化遗产和自然遗产公约》（1972 年）的条款规定，将耶路撒冷老城列入《世界遗产名录》和《濒危世界遗产名录》以及教科文组织关于保护文化遗产的各项建议、决议和决定，
2. 声明本决定旨在保护耶路撒冷老城的文化遗产，其中不含任何影响联合国有关决

议和决定、特别是安全理事会关于耶路撒冷法定地位的相关决议的内容，

3. 审议了有关耶路撒冷问题的 177 EX/19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4. 对总干事按照大会 32 C/39 号决议和执行局 171 EX/18 号决定为保护耶路撒冷老城文化和自然遗产而做出的不懈努力表示诚挚感谢；并重申对耶路撒冷老城文化和自然遗产保护工作方面存在的障碍和做法表示关注；
5. 注意到总干事在执行局第一七二届会议上关于耶路撒冷问题的讲话，其中呼吁有关各方尊重耶路撒冷老城所具有的显著的普遍价值并避免采取任何可能有损已列入《世界遗产名录》和《濒危世界遗产名录》的耶路撒冷老城特性的行动，请总干事继续与有关当局一道在保护和保持耶路撒冷老城的这种特性方面作出努力；
6. 祝贺总干事为保护耶路撒冷老城文化遗产所作出的举措，特别是敲定了 177 EX/INF.18 号文件中所载的行动计划，并感谢意大利政府为起草工作提供的资助；
7. 感谢总干事为在清真寺广场（al-Haram ash-Sharif）内部的阿什拉菲亚（al-Ashrafiyah）学校建立保护伊斯兰手稿中心的工作取得了进展，要求总干事加强这项工作的力度，并感谢欧盟委员会、意大利、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和福利救济协会的支持和慷慨捐助；
8. 注意到第 177 EX/19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提供的根据国际专家委员会提出的指导方针制定一项行动计划方面取得的进展情况和实地考察的结果；
9. 鼓励教科文组织会员国为实施由专家和有关当局确定的保护耶路撒冷老城文化遗产行动计划第二阶段的计划活动作出贡献，特别是提供预算外资金；
10. 请总干事将实施该项行动计划的进展情况提交给第一七九届会议，并决定将此项目列入执行第一七九届会议议程。

(177 EX/SR.10)

20 总干事关于落实执行局第一七六届会议特别全体会议通过的有关以色列在耶路撒冷老城 MUGHRABI 坡道上进行考古挖掘问题的决定所取得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177 EX/20 及其增补件, 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审议了177 EX/20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2. 忆及执行局第一七六届会议特别全体会议/决定和 176 EX/20 号决定，

3. 又忆及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的 31 COM 7A.18 号决定（克赖斯特彻奇，新西兰，2007 年），
4. 重申 Mughrabi 坡道最后设计方案的主要目的应是保持该遗产地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为此敦促以色列政府将目前 Mughrabi 坡道的工程限定为加强和稳固工程；
5. 鼓励根据 WHC-07/31.COM/5.2 文件和 31 COM 5.2 号决定确定的程序，在监测 Mughrabi 坡道保存状况的工作中执行世界遗产委员会第三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强化监测机制，尤其是国际文化财产保护与修复研究中心和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要参与这一机制；
6. 欢迎所有相关各方同意，最迟不晚于 2007 年 11 月第一周，在耶路撒冷举行一次有以色列、约旦和 Waqf 专家参加的专业会晤，由世界遗产中心提供便利，在做出任何最后决定之前，对已提出的 Mughrabi 坡道最后设计方案的具体细节进行讨论，并欢迎所有相关各方在这一过程中继续开展合作；
7. 对总干事为确保履行教科文组织承担的为人类和后代人保护、保存和修复世界遗产的神圣使命所采取的行动表示真诚的感谢；
8. 请总干事就此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展情况报告。

(177 EX/SR.10)

21 总干事关于在中国建立亚太地区世界遗产培训与研究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的可行性研究报告（177 EX/21，177 EX/78，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中国政府提交的关于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亚太地区世界遗产培训与研究中心（第 2 类）的建议，
2. 认识到国际合作对通过在世界遗产项目切实有效的申报和可持续保护与管理方面的能力培养，提高缔约国宣传和实施《世界遗产公约》的能力的重要意义，
3. 根据大会 33 C/90 号决议批准的关于教科文组织机构和中心（第 1 类）和由联合国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研究所和中心（第 2 类）的建立和运作问题的原则和指导方针，审议了第 177 EX/21 号文件所载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4. 欢迎中国政府的建议，该建议符合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研究所和中心的原则和指导方针，并对迄今秘书处与中国政府之间举行的磋商的结果感到满意，

5.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批准在中国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亚太地区世界遗产培训与研究中心（第 2 类），并授权总干事签署第 177 EX/21 号文件附件中的协定。

(177 EX/SR.10)

[22 总干事关于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圣多明各建立伊美地区舞蹈、音乐、表演艺术和音像传播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该项目已从临时议程草案中撤销；参见 177 EX/1 Prov.Rev.2 号文件脚注。

传播和信息

23 关于全民信息计划（IFAP）实施情况的报告（177 EX/INF.23, 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23 号文件，
2. 铭记关于项目 26 的讨论以及相关决定，
3. 注意到 177 EX/23 号文件的内容。

(177 EX/SR.10)

24 总干事关于在巴林麦纳麦建立信息和传播技术地区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可行性研究报告（177 EX/24,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第 33 C/90 号决议和第 175 EX/11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24 号文件及其附件，
3. 欢迎巴林政府关于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信息和传播技术地区中心”的建议，认为它符合教科文组织《中期战略》关于应用信息和传播技术促进知识获得和共享的指导原则，也符合大会第 33 C/90 号决议的规定；
4.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批准在巴林麦纳麦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信息和传播技术地区中心（第 2 类），并授权总干事签署 177 EX/24 号文件附件所载的协定。

(177 EX/SR.10)

《2008--2009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4 C/5）

- 25 **审议《2008--2009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4 C/5）和执行局的建议**（34 C/5 草案第 2 版及其更正件 1--2、177 EX/INF. 12 Rev.、177 EX/INF.13、177 EX/INF.14、177 EX/INF.18, 177 EX/78）

I

执行局，

1. 审议了总干事提交的《2008--2009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4 C/5 第 2 版第 1 和第 2 卷及其更正件 1 和 2）；
2. 建议大会通过 2008--2009 双年度的预算最高限额为 6.31 亿美元；
3. 满意地注意到起草小组在其 2007 年 6 月 11-13 日和 2007 年 7 月 6--7 日的会议期间及时和高效率地履行并完成了其任务，起草委员会的工作的基础是总干事的备忘录¹，该备忘录根据 34 C/11 号文件的精神指出了应当对 34 C/5 草案作出的修改；
4. 建议大会通过 34 C/6 增补件所载的把执行局修改意见标示出来的 34 C/5 草案第 1 卷中的所有决议草案；
5. 还建议大会请总干事根据执行局提出的决议草案修正案以及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可能提出的其他修改意见，编制 34 C/5 批准本，特别是其第 2 卷；
6. 建议大会请总干事从第一七九届会议起，定期向执行局报告有关跨部门平台的制定和实施情况。

II

执行局，

1. 审议了总干事提交的《2008--2009 年计划与预算草案》（34 C/5 第 2 版第 1 和第 2 卷及其更正件和更正件 2）以及 177 EX/INF.18，
2. 忆及第 172 EX/21 号决定、第 33 C/1 号决议、第 33 C/95 号决议、第 175 EX/21 号决定、2006 年 11 月 6 日的总干事通知 DG/Note/54 以及第 176 EX/25 号决定，
3. 注意到总干事根据第 176 EX/25 号决定的要求提出了 6.31 亿美元的单一方案预算草案；

¹ 该备忘录后来纳入了 34 C/5 的第 2 版第 1 和第 2 卷。

4. 还注意到提出的预算草案是按照大会所通过的有关方法拟定的；
5. 建议大会通过 2008—2009 双年度的预算最高限额为 6.31 亿美元；
6. 注意到所建议的 6.31 亿美元预算需要对开支做有利于各重大计划优先事项的调整；
7. 重申本组织需要加强内部监管，为向《国际公共部门会计标准》过渡做准备；
8. 要求总干事在编制 34 C/5 批准本时，以及在实施该计划中，确定加强各重大计划优先事项的办法；
9. 为此还要求总干事依照第 172 EX/21 号决定的要求，继续采取有效措施，使划拨给总部中央机关和未列在第 II 篇 A 中的其它预算篇章的资金合理化，并进而鼓励总干事更加努力地大力削减工作人员差旅费并使之合理化，包括根据需要修订《行政管理手册》；
10. 请总干事利用计划于 2007 年底前投入使用的新管理工具 SISTER 2，通过因特网为所有会员国提供计划和财务信息；
11. 还要求总干事在编写 EX/4 号文件的工作计划和报告时执行本项决定。

(177 EX/SR.10)

本组织的工作方法

26 总干事关于 2006--2007 年双年度开展的评估工作的评论 (177 EX/26, 177 EX/77)

执行局，

1. 忆及 176 EX/28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26 号文件对所提交的有关各项评估报告的概述，
3. 赞同有关全民信息计划和教科文统计研究所 (UIS) 的评估建议，
4. 请总干事及时实施关于改进各项计划和服务的建议，明确提出每项内容及其有关建议的实施日程，并继续实行教科文组织的评估战略，提高评估质量；
5. 要求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一个注重结果的战略规划和时间表，确定全民信息计划作为实施“信息社会世界首脑会议行动计划”之有关一方的作用；
6. 并要求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介绍有关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的各项评估建议的实施情况；
7. 还要求总干事继续向执行局报告就本组织计划活动所开展的评估，以及在加强对计划活动的管理、落实对每项受评估计划的评估建议和加强评估质量及其对本组织管理文化之影响等方面所取得的进展情况；

8. 并要求总干事让其随时都能积极地参与整个评估工作。

(177 EX/SR.9)

27 总干事关于 34 C/4 评估计划（2008--2013 年）示例更新和修订版的报告

(177 EX/27, 177 EX/77)

执行局，

1. 忆及第 175 EX/26 和 176 EX/27 号决定，
2. 审议了177 EX/27 号文件，
3. 认为应该就 177 EX/27 号文件里提及的对 34 C/4 战略性计划目标的“后期评估”编制一份综述报告，
4. 赞同所提出的 34 C/4 评估计划示例（2008--2013 年），特别指出评估与 C/4 文件规定的战略性计划目标之间的明确联系，
5. 请总干事让执行局参与整个评估工作，但确保其在这整个过程中具有独立性；
6. 要求总干事及时采取必要步骤，实施评估计划示例并为开展评估活动划拨必要的资金；
7. 还要求总干事在其第一八〇届会议上报告评估计划示例的实施情况；
8. 进一步要求总干事在今后起草 C/5 和 C/4 文件时充分考虑执行局就评估结果作出的决定。

(177 EX/SR.9)

28 总干事关于教科文组织奖项战略的实施和总体发展情况的报告（177 EX/28, 177 EX/77）

执行局，

1. 忆及其 171 EX/24 号决定和 171 EX/19 及 171 EX/INF.11 号文件，
2. 审议了177 EX/28 号文件及其附件，
3. 对取得的进展表示欣慰；
4. 请总干事继续努力，在联合国改革进程的背景下，积极与会员国合作；
5. 决定正式取消下列教科文组织奖项：表彰为发展中会员国或地区的技术发展做出杰出贡献的教科文组织科学奖、贾韦德·胡赛因青年科学家奖、教科文组织--国

际音乐理事会音乐奖以及撒马尔罕音乐奖；

6. 请总干事采取必要的行政步骤落实本决定。

(177 EX/SR.9)

29 总干事关于第 33 C/90 号决议批准的第 2 类研究机构和中心指导方针与标准的实施情况的报告 (177 EX/29, 177 EX/INF.9, 177 EX/INF.16,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第 33 C/90 号决议，
2. 审议了 177 EX/29 号文件，
3. 承认第 2 类机构和中心对实现教科文组织的战略目标和优先事项的重要贡献，
4. 欢迎 177 EX/29 号文件第 7 段所述的第 2 类机构和中心的未来综合战略的内容建议；
5. 认为根据 177 EX/29 号文件所述，33 C/90 号决议所批准的关于 2 类机构和中心的现行指导原则和标准应予以修订；
6. 建议大会请总干事在考虑在这些机构和中心的财务与法律自主原则的基础上，向其第三十四届会议提出一份完整的有关 2 类机构和中心的综合战略，供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审议；
7. 还建议大会请总干事在修订该战略时，应特别注意：
 - (a) 确保长远战略规划符合教科文组织 34 C/4 的总体和战略目标以及相关 C/5 文件的计划优先事项并符合本组织的财力和人力水平；
 - (b) 确保通过定期评估 2 类机构和中心对实现本组织战略目标的贡献情况以及通过各机构和中心定期报告活动和取得的成果情况，不断提高质量；
 - (c) 扩大教科文组织的影响并宣传机构和中心对实现教科文组织目标所发挥作用和作出的贡献；
8. 请总干事为此提供有关 34 C/5 批准本为成立 2 类机构和中心以及与其开展合作和协调所安排的费用估算情况，
9. 还建议大会授权执行局代其批准上述完整的综合战略；
10. 请总干事向执行局报告 2 类机构和中心战略的执行情况；
11. 决定将第 177 EX/29 号文件连同本决定一并呈交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177 EX/SR.10)

30 总干事关于调整巴西利亚办事处工作方针问题的报告（177 EX/30，177 EX/78，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30 号文件，以及 177 EX/52 和 177 EX/54 号文件，
2. 满意地注意到如总干事和外聘审计员报告指出的那样，教科文组织巴西利亚办事处的调整工作正在取得非常积极的进展；
3. 鼓励总干事根据明文规定的时间表完成落实外聘审计员提出的各项建议，全面解决管理监督问题，包括 177 EX/54 号文件最近指出的问题；
4. 鼓励总干事继续监督教科文组织巴西利亚办事处的运作，确保继续遵照教科文组织的整体政策、计划优先事项、规定和规章开展工作；
5. 请总干事继续向其通报有关教科文组织巴西利亚办事处的一切重大问题，将这些问题纳入其项目 5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和大会前几届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议落实情况”所提交的综合报告；
6. 要求外聘审计员进一步就此问题向其第一七九届会议作出报告。

（177 EX/SR.10）

31 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三大机关之间关系的 33 C/92 号决议的后续行动（177 EX/31 Rev., 177 EX/75）

执行局，

1. 忆及第 176 EX/29 号决定，
2. 审议了177 EX/31 号文件更正件，
3. 承认各项建议在 2006--2007 双年度已经得到了不同程度的实施，并将在 2008--2009 双年度得到进一步的实施，
4. 决定根据 177 EX/31 号文件更正件中的建议，继续实施尚未落实的相关建议，
5. 要求执行局主席代表其将这份经修订的报告作为 34 C/19 Rev.号文件提交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177 EX/SR.8）

准则、章程和规则问题

32 审议根据 104 EX/3.3 号决定转交给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的来函及该委员会就此问题提出的报告（177 EX/CR/HR 及其 Add.和 Add.2； 177 EX/3 Priv.Draft 及其 Add.和 Corr.）

执行局就此项目的辩论情况，见本决定集结尾处的通告。

(177 EX/SR.7)

33 建立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之议定书：候选人提名和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就此问题的报告（177 EX/33 及其增补件和更正件，177 EX/74）

执行局，

1. 忆及建立负责解决《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之间可能发生的争端的调解与斡旋委员会的《议定书》第 3 条之规定，
2. 获悉总干事根据《议定书》第 3 条第 2 款向其通报的关于《议定书》缔约国为选举三名委员会委员而推荐的人员名单（177 EX/33 及其增补件和更正件），
3. 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转交这份名单；
4. 请总干事将其在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开幕前可能收到的其他候选人增列到该名单中。

(177 EX/SR.7)

[34 修订保护城市历史景观建议书的时机]

这个项目已从临时议程上撤销；参见 177 EX/1 Prov.Rev.2 号文件的脚注。

35 监督教科文组织准则性文件的实施情况（177 EX/35 第 I 和第 II 部分及更正件（仅有英文本），177 EX/74）

I

执行局，

1. 忆及关于公约与建议委员会（CR）涉及教科文组织准则性文件实施的第一项职能的第 15 C/12.2、23 C/29.1 和 32 C/77 号决议以及第 165 EX/6.2、170 EX/6.2、171 EX/27、174 EX/21、175 EX/28 和 176 EX/33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6 EX/35 号文件第 I 和第 II 部分的内容及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就此问题的

报告（177 EX/74），

3. 决定批准列于本决定附件的关于监督教科文组织那些未设任何具体固定机制的公约和建议书实施情况的分阶段的具体程序。

附 件

关于监督教科文组织那些未设任何具体固定机制的公约和 建议书实施情况的分阶段的具体程序

第 1 阶段：关于大会通过未设任何具体固定监督机制的公约和建议书落实情况报告提交的间隔

按照《组织法》第 IV 条第 4 款和第 VIII 条的规定，每四年应提交一次报告，除非大会对某些公约或建议书另作规定。

第 2 阶段：向会员国转交公约和建议书

依照《组织法》第 IV 条第 4 款所述向会员国提出建议书和国际公约之规则》的规定，总干事在向会员国转交任何公约或建议书的正式文本时，应明确提醒各会员国履行其根据《组织法》第 IV 条第 4 款将有关公约或建议书送交本国主管部门之义务，并提请各会员国注意公约与建议书的法律性质不同。

秘书处应确保向会员国和公众广泛传播大会所通过的准则性文书。

第 3 阶段：就监督公约和建议书的实际落实情况编制报告

a) 有关公约的磋商

秘书处将就会员国对它们各自依照《组织法》第 IV 条第 4 和 6 段以及第 VIII 条的规定所采取的措施进行磋商的方法，向执行局提出建议。为此，它将根据执行局通过的指导原则框架，拟订编制报告的指导原则草案；考虑到教科文组织的准则性文书种类繁多，秘书处将根据上次磋商的结果或根据所掌握的信息，在其中增加需要提供更多信息的具体问题。

执行局委托其公约与建议委员会(CR)审议这些建议。

在执行局批准指导原则之后，总干事请会员国在六个月内提交其落实公约之情况的报告，这是因为依照《组织法第 IV 条第 4 款所述向会员国提出建议书和国际公约之规则》第 17 条第 1 款的规定，每一会员国有义务这样做。

b) 有关建议书信息的收集

秘书处不仅向会员国和全国委员会，也向本组织的各合作伙伴（如非政府组织）收集实施有关建议书的信息。

可利用指导原则框架来收集有关建议书的信息。

c) 报告的编制

就公约而言，会员国可在全国委员会的配合和支持下，按照执行局批准的指导原则编制报告。在资源允许的情况下，会员国可通过因特网获得指导原则，这样它们就可以编制报告并通过电子渠道向秘书处递交。

关于建议书，秘书处在其收集的信息基础上，编写一份有关会员国实施情况，特别是有关各国立法方面的报告。

d) 秘书处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

为了减轻会员国的负担，秘书处将根据会员国或大会的要求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援助可针对如何更好地理解有关公约或建议书的目标，也可涉及报告编制的实际做法，尤其是信息的收集和报告的编制。

第4阶段：由执行局审议关于监督公约和建议书实际实施情况的报告

秘书处将向执行局提交所收到的会员国的报告概述。如执行局希望审议各国报告的全文，它可要求秘书处向其提供各国的报告全文。

关于建议书，秘书处将提交其在所收集的信息基础上编写的关于这些文书实施情况的综述报告。

秘书处编写的这些文件将由执行局来审议，而执行局将此重任交给公约与建议委员会。执行局和公约与建议委员会有关这些报告的讨论和审议工作将在公开会议上进行。

执行局审议后，它将向大会提交这些文件及其意见或评论以及总干事可能提出的意见或评论。

第5阶段：大会就监督公约和建议书的实际实施情况的报告作出决定

必要时，大会可就实施公约和建议书的概述作出决定。

总干事将定期向大会和执行局报告大会所作出的各项决定的落实情况。

II 指导原则样本

执行局，

1. 忆及有关公约与建议委员会（CR）落实教科文组织准则性文件的第一项职能的第 15 C/12.2、23 C/29.1 和 32 C/77 号决议以及第 165 EX/6.2、170 EX/6.2、174 EX/27、174 EX/21、175 EX/28 和 176 EX/33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35 号文件第 I 部分和第 II 部分以及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的相关报告（177 EX/74），
3. 注意到在由公约与建议委员会负责今后落实的八个公约中有三个需要定期监督，
4. 决定批准本决定所附的关于以下三个公约的指导原则框架：
 - 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巴黎，1960 年 12 月 14 日）；
 - 关于采取措施禁止并防止文化财产非法进出口和所有权非法转让公约（巴黎，1970 年 11 月 14 日）；
 - 技术和职业教育公约（巴黎，1989 年 11 月 10 日）。

附 件 指导原则框架

I. 关于各国在国家一级所采取的立法、司法、行政及其它措施的材料

- (a) 遵照《组织法》第 IV 条第 4 和第 6 款以及第 VIII 条的规定，各国可提供其对待教科文组织公约的加入情况，说明哪些公约它们还不是缔约国但是打算签署，那些公约已经签署但尚有待批准¹。
- (b) 各国应就教科文组织公约所保障的权利在其领土上如何受到保护的具体法律背景进行介绍。尤其有必要说明的是，公约中所陈述的权利是否受到国家宪法、某项基本法文件或国家任何其他法规保护；教科文组织的公约是否被国内法所吸纳；负责公约所保障权利落实的是哪些司法、行政及其他有关部门，它们又有多大的职权范围。

II. 关于公约落实情况的资料（参照该公约的各项条款）

报告的这一部分使会员国能够集中注意那些与实施相关公约有关的更为具体的问题。其中应该含有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在其关于报告撰写的最近指示中所要求的那些信

¹ 在涉及到教育领域的公约方面，缔约国如有意愿可以向联合国相关条约的机构提供有关它们接受与人权有关的其他国际规范的情况，特别是当这些情况与缔约国实施教科文组织公约条款直接有关的时候。缔约国如有意愿也可以说明它们是否签署了与人权有关的地区性准则文件。

息，并且，必要时，应说明都采取了哪些具体措施来回复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在审议了缔约国上一次报告后所表达的意见。

(a) 反对教育歧视公约

各国应就下列方面提供详细情况：

- (i) 为了禁止公约明确界定的教育歧视，并确保平等的教育待遇，采用了哪些手段；
- (ii) 为了确保教育机会均等和实现全民教育（EPT），包括教育领域的性别均衡和实施有关战略和计划，做到人人充分享有不受歧视、不受排斥的教育权利，采取了哪些措施；
- (iii) 在普及中小学教育包括职业和技术教育方面，取得了哪些进步；在保护少数民族有开展自己的教育活动的权利方面，采用了哪些手段。

(b) 技术和职业教育公约

各国应就下列方面提供详细情况：

- (i) 在不同的教育体制下，针对青年和成人的技术和职业教育问题，分别采取了哪些措施来制定战略、实施计划和施教课程；
- (ii) 为了做到定期检查技术和职业教育组织结构、研究计划和方案以及培训方法和教材、教学单位与就业部门的合作形式；为了能使接受了技术和职业教育的人员发挥自己的知识才干，采取了哪些措施；
- (iii) 为了促进技术和职业教育领域研究和培训计划、师资培养、教学方法、设备规范以及教学材料编制等方面的国际合作与交流，采取了哪些措施。

(c) 关于采取措施禁止并防止文化财产非法进出口和所有权非法转让公约

各国应就下列方面所采取的措施提供详细情况：

- (i) 同非法转让文化财产所有权作斗争，特别是要设立一个或多个国家级文化遗产保护部门，编制并及时更新一份受保护的国家文化财产名录，这类文化财产的出口是对国家文化遗产的明显削弱；
- (ii) 同非法挖掘作斗争，特别是要设立考古挖掘的监管部门，采取措施确保某些文化财产原地保存，并使某些准备将来进行考古研究的区域得到保护；
- (iii) 对文化财产的出口实施监控，比如建立专用证书制度，出口国在证书上可明确标明某件文化财产是否允许出口。

III. 向各国主管机关宣传公约和消除遇到的障碍的办法

- (a) 报告应该就向各国主管机关宣传公约和消除遇到的障碍所采取办法的成效作出评估，应该着重说明在实施公约主要条款时出现了哪些困难，各国在落实公约过程中从法律和实践层面都遇到哪些障碍。
- (b) 各国应简要介绍为了推动自己国家实施公约的主要条款应该解决的主要问题，在开展促进公约批准的宣传方面采取了哪些措施。
- (c) 各国应该说明采取了哪些措施，提高人们对公约的基本原则的认识，包括将这些原则翻译成民族语言并在必要时翻译成地方语言，使之在国家和地方范围，特别是向非政府组织广泛传播。各国也应该说明全国委员会为了宣传公约都开展或支持了哪些活动，并且在涉及到公约中所述各项权利方面是否带动了对一些重要问题的讨论。

(177 EX/SR.7)

36 就实施《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和《反对教育歧视建议书》（1960年）问题与会员国进行第七次磋商的结果（177 EX/36；177 EX/74）

执行局，

1. 忆及第 26 C/1.18 号和第 30 C/15 号决议，
2. 还忆及第 170 EX/6.3 号和第 171 EX/28 号决定确认，《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和《反对教育歧视建议书》是全民教育（EFA）的主要支柱，
3. 审议了 177 EX/36 号文件，
4. 赞赏地注意到在第七次磋商期间 51 个会员国提交了报告；
5. 承认实施教育机会均等的原则具有重要意义，而且重要的是会员国实施《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和《反对教育歧视建议书》，使人人都能行使受教育的权利；
6. 称赞各国为迎接充分实施《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和《反对教育歧视建议书》的各项条款这一持久性挑战所采取的措施；
7. 注意到截至 2007 年 7 月 31 日，已有 94 个会员国批准了《反对教育歧视公约》；
8. 邀请尚未加入公约的会员国考虑加入公约，并依照《议事规则》有关教科文组织《组织法》第 IV 条第 4 段所涵盖的给会员国的建议书和国际公约的第 16（2）条规定，使各团体、目标群体及与其中所涉事项有关的其他实体更加了解《反对教育歧视公约》、《反对教育歧视建议书》和 1962 年《设立一个调解与斡旋委员会的议定书》；

9. 要求总干事特别重视并广泛宣传《反对教育歧视公约》，更加努力地鼓励会员采取有效的国内措施，保证所有人都能在没有歧视与排斥的情况下接受教育，将这项工作作为全民教育进程的一项内容；
10. 请总干事采取有关行动，落实第七次磋商的精神；
11. 请所有会员国积极参加将于 2007 年 10 月 24 日在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期间举行的《反对教育歧视公约》缔约国及其他会员国会议；
12. 要求总干事将 177 EX/36 号文件以及本决定和相关评论意见转交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审议并做出进一步决定；
13. 建议大会请总干事启动会员国的第八次磋商，由执行局审议第八次磋商的结果并随后向 2013 年大会第三十七届会议呈报。

(177 EX/SR.7)

37 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公约与建议委员会）/联合国经社理事会（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监测受教育权利联合专家小组第五次和第六次会议（2006 年 11 月，2007 年 5 月）的报告（177 EX/37；177 EX/74）

执行局，

1. 忆及第 162 EX/5.4、171 EX/27、172 EX/26 和 175 EX/29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37 号文件；
3. 对教科文组织（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经社理事会（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委员会）监测受教育权利联合专家小组的工作表示赞赏；
4. 承认该专家小组第五次和第六次会议所议及的问题至关重要；
5. 就此请所有会员国在普及全民免费初等教育方面履行各自的承诺和国际义务；
6. 鼓励没有充足资源的会员国寻求国际合作与援助，以确保每一个儿童都能得到免费义务制初等教育，并请能够提供援助的会员国考虑这种合作与援助请求，以促进受教育权利的充分实现；
7. 要求总干事与会员国协商后考虑 177 EX/37 号文件第 22 段所载联合专家小组的建议；
8. 请联合专家小组继续就监测充分实现受教育权利的进展问题进行磋商，并继续审议其任务范围内的主要问题；
9. 要求联合专家小组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报告。

(177 EX/SR.7)

38 执行局审议会员国和其它缔约国关于其为实施《关于采取措施禁止并防止文化财产非法进出口和所有权非法转让公约》（1970年）而采取之措施的新报告（177 EX/38, 177 EX/74）

执行局，

1. 忆及第 32 C/38 号决议，
2. 审议了 177 EX/38 号文件“执行局审议会员国和其它缔约国新提交的关于其为实施《关于采取措施禁止并防止文化财产非法进出口和所有权非法转让公约》（1970年）（以下简称 1970年《公约》）而采取之措施的报告”及其提供便于各国编写关于为保护和管理文化财产而采取之措施的报告的指示及这些报告概述的两份附件，
3. 注意到就 1970年《公约》第 16 条规定的各缔约国有提交报告的义务而言，该《公约》缔约国所提交的报告数量还很不足，
4. 满意地注意到数个尚未加入 1970年《公约》的会员国提供了其有意批准该《公约》的信息，
5. 强调各国就保护其领土上的文化财产所采取的措施，特别是实施《公约》所取得的成果、遇到的挫折和困难以及它们在这方面可提出的各种支助申请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提供详细情况的重要性，
6. 考虑到应当在国家和国际两个层面加强打击非法贩卖文化财产的工作，
7. 请所有尚未加入 1970年《公约》和作为其补充的 1995年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公约》的国家考虑加入这两个《公约》；
8. 提请各缔约国注意，根据 1970年《公约》，它们有义务切实有效地实施该《公约》，尤其是根据该《公约》第 16 条的规定负有提交报告的义务；
9. 强调报告的内容应尽量详尽，以使人们能够切实了解和评价 1970年《公约》的落实情况；
10. 鼓励 1970年《公约》缔约国评估本国为实施《公约》所采取的措施，以便找出不足之处，并予以必要的调整或改进；
11. 请各会员国和总干事继续开展旨在加强地区和国际合作的工作，特别是鼓励在国际范围建立促进归还被盗或非法出口的文化财产的系统；
12.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通过如下决议草案：

“大会，

注意到会员国和 1970 年《公约》其它缔约国就其为落实《关于采取措施禁止并防止文化财产非法进出口和所有权非法转让公约》（1970 年）而采取之措施的报告，以及缔约国提供的关于其为保护文化财产和监管文化财产进出口及非法转让而采取之措施的情况，

强调各国就保护其领土上的文化财产所采取的措施，特别是实施《公约》所取得的成果、遇到的挫折和困难以及它们在这方面可提出的各种支助申请向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提供详细情况的重要性，

特别注意到各国提到的在打击因特网上日益严重的文化财产非法贩卖方面所遇到的障碍和取得的进展，

意识到这些国家报告对总干事及其自第三十二届会议以来在保护文化财产方面开展的进一步活动极为有用，

满意地注意到 1970 年《公约》的缔约国日益增多并注意到打算成为缔约国国家的意向，这样将扩大该国际文书的实效范围，

1. 呼吁所有尚未加入 1970 年《公约》的国家考虑加入该《公约》；
2. 还建议各国考虑加入《国际统一私法协会关于被盗或非法出口文物公约》（1995 年），它是 1970 年《公约》之补充；
3. 鼓励各国了解并立即实施教科文组织、国际刑警组织和国际博物馆理事会（ICOM）共同拟定的《因特网销售文物基本措施》；
4. 请各国和总干事继续开展旨在加强，尤其是通过促使文化财产回归原有国或归还非法占有的文化财产政府间委员会加强地区和国际合作的的活动；
5. 还请总干事应邀支持各国实施 1970 年《公约》和编写实施情况报告或如何成为缔约国的情况报告的工作，并提出对各国所提交的报告的其它审议方式，补充现有的做法。”

（177 EX/SR.7）

大 会

39 业经修订的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临时议程（177 EX/39）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39 号文件，
2. 考虑到《大会议事规则》第 12 和第 13 条的规定，

3. 注意到在第 12 条规定的期限内提出了九个补充项目，
4. 还注意到这些项目已按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12 条第 3 款的规定，列入寄给各会员国和准会员的补充项目清单（2007 年 9 月 26 日通函），
5. 在临时议程（34 C/1 Prov. 号文件）的基础上确定修订的临时议程，列入 177 EX/39 号文件第 5 段提出的修改意见及第一七七届会议决定增加的项目和以下补充项目：

| 项目 | 题 目 | 参考资料 |
|-------------------|--|--------------------------------|
| 一般性政策和计划问题 | | |
| 5.10 | 续延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与荷兰政府关于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水教育研究所（IHE）的业务协定 | 总干事建议的项目 |
| 5.11 | 提高非洲撒哈拉以南地区教师培训行动（TTISSA）的效率 | 美利坚合众国建议的项目 |
| 5.12 | 在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市建立国际人权教育研究所 | 阿根廷建议的项目 |
| 5.13 | 宣布增进不同文化间友好关系国际年 | 亚美尼亚、阿塞拜疆、俄罗斯联邦、哈萨克斯坦和乌克兰建议的项目 |
| 5.14 | 进一步推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2005--2014 年） | 日本建议的项目 |
| 5.15 | 修订《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教育项目（PREALC）政府间委员会章程》 | 总干事建议的项目 |
| 其它事宜 | | |
| 14.1 | 制订教科文组织职权范围内特别支助冲突后科特迪瓦的综合计划 | 科特迪瓦建议的项目 |
| 14.2 | 纪念大屠杀 | 澳大利亚、加拿大、以色列、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建议的项目 |
| 14.3 | 纪念乌克兰大饥荒（Holodomor）受害者 | 乌克兰建议的项目 |

(177 EX/SR.5)

40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工作安排计划草案增补件（177 EX/40； 177 EX/INF.19）

执行局，

1. 审议了177 EX/40 号文件，
2. 批准该文件第 2 段中的建议；

3. 建议大会将下列项目交由下述机构审议：

计划与对外关系委员会

- 14.1 制订教科文组织职权范围内特别支助冲突后科特迪瓦的综合计划
- 14.2 纪念大屠杀
- 14.3 纪念乌克兰大饥荒（Holodomor）受害者

教育委员会

- 5.11 提高非洲撒哈拉以南地区教师培训行动（TTISSA）的效率
- 5.14 进一步推动“联合国可持续发展教育十年（2005--2014年）”
- 5.15 修订《拉丁美洲及加勒比地区教育项目（PREALC）政府间委员会章程》

自然科学委员会

- 5.10 续延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与荷兰政府关于教科文组织--国际基础结构、水利和环境工程学院水教育研究所（IHE）的业务协定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委员会

- 5.12 在阿根廷布宜诺斯艾利斯市建立国际人权教育研究所

文化委员会

- 5.13 宣布增进不同文化间友好关系国际年

4. 还建议把《2008--2013年中期战略草案》（34 C/4）交各计划委员会审议。

(177 EX/SR.5)

41 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地点（177 EX/41）

执行局，

- 1. 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2和第3条的规定，
- 2. 考虑到截至第3条所规定的最后日期，没有任何会员国邀请大会在其领土上举行其第三十五届会议，
- 3. 建议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在巴黎教科文组织总部举行。

(177 EX/SR.5)

42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主席和副主席的候选人提名 (177 EX/INF.3)

执行局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26条的规定，推荐如下候选人担任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主席和副主席职位：

大会主席：George ANASTASSOPOULOS 先生阁下（希腊）

副主席（36名）：以下会员国的代表团团长：

| | | |
|------------|-----------|---------------|
| 阿富汗 | 美利坚合众国 | 尼日利亚 |
| 阿尔及利亚 | 法国 | 菲律宾 |
| 德国 | 加蓬 | 卡塔尔 |
| 澳大利亚 | 格林纳达 | 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 |
| 奥地利 | 洪都拉斯 | 多米尼加共和国 |
| 比利时 | 匈牙利 | 捷克共和国 |
| 波斯尼亚-黑塞哥维那 | 约旦 | 罗马尼亚 |
| 保加利亚 | 肯尼亚 | 圣卢西亚 |
| 喀麦隆 |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 | 塞尔维亚 |
| 加拿大 | 印度 | 塞舌尔 |
| 埃及 | 印度尼西亚 |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
| 厄瓜多尔 | 尼泊尔 | 赞比亚 |

(177EX/SR.5)

43 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各委员会主席的候选人提名 (177 EX/INF.4)

执行局决定向大会推荐如下候选人担任各委员会的主席职位：

| | |
|--------------------|-------------------------------|
| 计划与对外关系委员会 (PRX) | Salwa Saniora BAASIRI 女士（黎巴嫩） |
| 教育委员会 (ED) | Ricardo HENRIQUES 先生（巴西） |
| 自然科学委员会 (SC) | Eriabu LUGUJJO 先生（乌干达） |
| 社会科学及人文科学委员会 (SHS) | Julius OSZLANYI 先生（斯洛伐克） |
| 文化委员会 (CLT) | Javad ZARIF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 传播和信息委员会 (CI) | Frédéric RIEHL 先生（瑞士） |
| 行政委员会 | Olabiyi YAI 先生（贝宁） |
| 全权证书委员会 | Ina MARCIULIONYTE 女士（立陶宛） |

提名委员会

A.M. Hizam AL-GAWFI 先生（也门）

法律委员会

Toshiyuki KONO 先生（日本）

（177 EX/SR.5）

44 接纳非政府国际组织（保持密切正式关系的组织除外）、保持正式关系的基金会及其它类似机构和其它非政府国际组织的观察员列席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177 EX/44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执行局，

1. 审议了非政府国际组织（与教科文组织保持密切正式关系的这类组织除外）、与教科文组织保持正式关系的基金会及其它类似机构和其它非政府国际组织提出的愿派观察员列席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申请（177 EX/44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2. 参照《大会议事规则》第 7 条的规定以及执行局第一二五届会议通过并经第一六一届会议修改过的审议此类申请的程序；
3. 决定接纳 177 EX/44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附件中名单上所列的与教科文组织保持业务关系的非政府国际组织作为观察员列席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4. 建议大会依照 177 EX/44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附件 I 中名单上所列的基金会及其它类似机构和其它国际组织表示的愿望，接纳这些组织以观察员身份列席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177 EX/SR.5）

45 执行局关于会员国援引《组织法》第 IV.C 条第 8(C)段条款来函和表决权问题的建议（177 EX/45 及其增补件--3；177 EX/78）

执行局，

1. 审议了 第 177 EX/45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1--3；
2. 忆及会员国有义务按《组织法》的规定，按时缴纳其全部会费；
3. 考虑到拖欠会费的会员国前几年中缴纳会费的情况和以往要求获得表决权的情况，以及它们为付清欠款而提出的措施；
4. 请总干事将所收有关援引《组织法》第 IV.C 条第 8(c)段条款的来函转交大会作出决定。

（177 EX/SR.10）

46 执行局关于其 2006--2007 年的活动，包括其工作方法的报告（177 EX/46 Part I Rev.和 177 EX/46 Part II； 177 EX/INF.20； 177 EX/75； 177 EX/77）

I

执行局，

1. 忆及第 30 C/81 号决议、156 EX/5.5 号决定以及 176 EX/29 号决定，
2. 考虑到大会关于改进报告质量的决定（33 C/78 号决议和 33 C/92 号决议），
3. 承认这是一个渐进的过程，
4. 修订了177 EX/46 号文件的第 I 部分，
5. 决定在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上审议其向大会提交报告的格式问题；
6. 要求执行局主席考虑到第一七七届会议对此开展的讨论情况，代表执行局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交第 4 段提及的报告。

(177 EX/SR.8)

II

**执行局关于本双年度计划与预算（33 C/5）的执行情况以及
上一个双年度取得的成果的报告（34 C/3）**

执行局，

1. 忆及第 33 C/78 号决议（第 4 段）和 33 C/92 号决议（第 13 号建议），
2. 审议了第 177 EX/46 号文件第 II 部分，
3.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大 会，

忆及第 33 C/78 号决议（第 4 段）和 33 C/92 号决议（建议 13），

注意到34 C/9 号文件第 II 部分所载的报告是执行局首次尝试就计划执行情况提出全面的看法，

 1. 鼓励执行局进一步拟订起草此类报告的方法；
 2. 请执行局：
 - i) 对计划的执行情况，包括对 EX/4 号文件，应从更宽的视野和更高的战略角度做出评价。在双年度里，通过在工作重点层面对具体计划的绩效作出明确的决定，逐步表达自己的观点。

- ii) 考虑改进时间安排，从而能更加充分的处理在起草 C/5 和 C/6 文件中涉及的所有问题。
 - iii) 把编制 C/3、EX/4 和 C/5 文件的过程更好地加以整合，采用经改进的格式，使这些文件的编写及其流程更加合理。
3. 建议及时提交并审议通过对计划个案进行评估所得出的结论，确保将其纳入正常计划的编制周期；
4. 请总干事：
- i) 改进有关计划执行的绩效情况的报告（EX/4 和 C/3 文件），尤其是通过编制能显示取得的成果与预期结果（C/5 和 EX/4 文件）相对照的表格的方式加以改进；
 - ii) 至少每年发布一次有关在国家一级所取得的成果的信息，内容应包括当地相关方面参与计划执行情况的信息；
 - iii) 确保 SISTER 系统所提供的信息，包括在国家一级取得的成果，应当及时加以补充和更新，使其成为一个可靠的信息来源，尤其是提供的内容要与法定报告 EX/4 和 C/3 保持一致；
 - iv) 定期对教科文组织计划在全球、地区和国家层面上产生的影响进行检查总结，并在法定报告中明确说明针对不同类型的对象得出的检查结论；
 - v) 更好地确定各种需求，并具体表述不同类型的对象在具体计划中的受益情况。”

(177 EX/SR.8,9)

行政与财务问题

47 关于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到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的财务期中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账目的财务报告和临时财务报表（177 EX/47； 177 EX/78）

执行局，

- 1. 忆及教科文组织《财务条例》第 12.10 条和第 11.2 条，
- 2. 审议了第 177 EX/47 号文件，
- 3. 注意到财务报表（177 EX/47 号文件所附的 34 C/30 附件）的第 5(ii)(c)条说明，即

使用未清偿承付款的未用款额结清本组织尚未支付的其它法定承付款项。

4. 决定将总干事关于教科文组织到 2007 年 12 月 31 日终止的财务期中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和临时财务报表提交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

(177 EX/SR.10)

48 总干事关于教科文组织与拖欠会费的会员国商定的所有分期付款计划的实际执行情况的报告 (177 EX/48 及其增补件; 177 EX/78)

执行局,

1. 审议了第 177 EX/48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2. 向业已缴纳 2006--2007 年财务期会费的会员国和响应呼吁加速支付其会费的会员国表示感谢;
3. 注意到尽管许多会员国已做出了巨大努力, 但截至 2006 年 11 月末, 仍不得不靠内部借款来补充周转基金, 从而为已批准的计划提供资金;
4. 忆及及时缴纳会费是本组织《组织法》和《财务条例》要求会员国履行的一项义务;
5. 坚决支持总干事继续与会员国交涉, 促其及时缴纳会费;
6. 敦促各会员国在收到总干事关于支付分摊会费的通知后, 尽早通知总干事缴纳下一次会费的日期、金额及缴纳方式, 以便于总干事对本组织的资金工作的管理;
7. 紧急呼吁尚未按时缴纳会费的会员国立即缴纳其所欠会费;
8. 特别注意到截至 2007 年 9 月 25 日仍有 17 个会员国未能按照大会批准的以年度分期付款方式清偿累积欠款的付款计划缴纳应付会费。
9. 忆及大会要求总干事就此问题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交报告,
10. 紧急呼吁未按付款计划缴款的会员国尽早付清尚未缴纳的年度分期付款及其正常分摊的会费, 否则这些会员国在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上可能有丧失表决权的危险;
11. 已注意到为鼓励及时缴纳会费而提出的奖励措施的各种方案,
12. 建议大会:

决定在下一个双年度 (2008--2009 年) 结束之前, 继续采用现行的鼓励及时缴纳会费的奖励措施:

(a) 分发给有资格获得奖励的会员国的资金来源是:

- (i) 按《财务条例》第 7.1 条规定列为杂项收入的所有其它收入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的支助费除外), 扣掉汇率调整和借款利息开支、银行及投

资费用，并考虑比额分摊制的币值波动账户的结存；

- (ii) 周转基金的投资利息；
- (iii) 根据《财务条例》第 5.9 条的规定要求新会员国分摊的会费，但不包括返回本组织的前会员国所分摊的会费；
- (iv) 从拨款中扣除与各财务期拨款相关的未缴纳会费后，根据《财务条例》第 4.3 和第 4.4 条的规定，可以分配给会员国的尚未承付或尚未动用的拨款结余；

- (b) 有资格获得奖励的会员国的奖励分，应按第 126 EX/35 号文件附件 VI 的详细规定加权计算，并考虑会费缴纳的日期与数额（按千美元整数四舍五入）；
- (c) 在财务期结束时来自上述财源的资金应按比例分配给已经在有关财务期的每年年底交齐自己所分摊会费的会员国；如果一个会员国没有交齐第一年的摊款，但在第 2 年年底之前交齐了该财务期两年的摊款，该会员国只能根据第二年所交的会费情况得到第二年的奖励分；
- (d) 分发给每个会员国的资金的多少，应按其积累的奖励分在整个财务期奖励分总额中所占的比例加以计算；
- (e) 奖励的数额应从获得奖励的会员国下一财务期第二年摊款中扣除；

还决定自 2008 年 1 月 1 日起，对《财务条例》第 4.3、4.4、5.2 和 7.1 条的相关规定暂停实施两年。

13. 要求总干事对这些措施进一步加以研究，并向执行局第一八二届会议提交研究的结果。

(177 EX/SR.10)

[49 总干事对内部监督办公室（IOS）2006--2007 年战略实施情况的评论：2006 年度报告的落实]

如同 177 EX/1 Prov. Rev.2 号文件的脚注所指，这个项目的内容已在项目 5 “总干事关于前几届执行局和大会会议通过的决定和决议的落实情况的报告”项下作了介绍。

50 总干事关于秘书处工作人员地理分配和性别平衡问题的报告（177 EX/50；177 EX/78）

执行局，

1. 忆及 33 C/84 号决议和 172 EX/37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50 号文件，
3. 注意到 总干事提供的截至 2007 年 6 月 1 日工作人员地理分配和性别平衡的情况；
4. 也注意到 自 2000 年 6 月以来在改善秘书处工作人员地理分配和性别平衡方面所作的努力；
5. 请 总干事迅速采取必要的措施，实现教科文组织高级管理层（D 级以及 D 级以上）国际专业人员的性别平衡，并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一份改善高级管理层性别平衡的计划，目标是在 2015 年之前女性高级管理人员至少达到 50 %；
6. 还注意到 在实行改善地理分配情况，特别是改善未占名额和低于限额会员国的情况的具体措施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7. 请 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提交一份有关秘书处工作人员地理分配和性别平衡情况的说明，并向执行局第一八二届会议提交一份全面的报告。

（177 EX/SR.10）

51 总干事关于预算外资金和活动的进展情况报告（177 EX/51；177 EX/78）

执行局，

1. 忆及 166 EX/8.7 号决定、33 C/92 号决议、175 EX/36 号和 176 EX/43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51、177 EX/52 和 177 EX/4 Part II 号文件，
3. 注意到 在实施总干事关于改进教科文组织预算外活动管理的《行动计划》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4. 重申 对总干事的请求：继续落实行动计划，并要考虑到联合国系统在为发展而合作的业务活动领域所进行的整个改革的影响；
5. 也要求 总干事加快努力，为监测预算外活动的管理和绩效制定一套完整的监测报告程序，包括对按照自利资金安排签订的协定进行监督的程序；
6. 还要求 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报告制定这些程序的进展情况；
7. 鼓励 总干事继续积极地进行联合国管理问题高级委员会范围的磋商，以便就统一的联合国国别计划编制工作要实行的收费政策达成共同的应对办法；

8. 希望出资方将为加强教科文组织在履行其主要使命中的作用增加提供自愿捐款；
9. 请大会在总干事提交给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的报告的基础上，根据大会制订的时间表，审议改进教科文组织预算外资金管理《行动计划》所取得的进展。

(177 EX/SR.10)

52 总干事关于落实外聘审计员就业经审计的财务工作所提建议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177 EX/52; 177 EX/78)

执行局，

1. 忆及《财务条例》第 12 条，
2. 审议了 177 EX/52 号文件，
3. 注意到外聘审计员所提建议的落实情况；
4. 要求总干事继续正在开展的落实需要进一步采取行动的各项建议的工作。

(177 EX/SR.10)

53 总干事关于落实第 176 EX/39 号决定和外聘审计员有关教科文组织采购政策及其程序的建议的进展情况的报告 (177 EX/53; 177 EX/78)

执行局，

1. 忆及执行局第 176 EX/39 号决定，第 176 EX/39 号文件以及第 176 EX/38 号决定和第 176 EX/38 号文件，
2. 审议了第 177 EX/53 号文件，
3. 注意到总干事在实施外聘审计员的建议、关于加强本组织内部监督系统的第 176 EX/39 号决定和第 176 EX/38 号决定方面取得的成绩；
4. 鼓励总干事继续努力改善内部监督和监督环境，特别是制定政策，简化办公程序，对工作人员进行会计和财务管理方面的培训，同时坚持职业道德，在财务管理方面保持对直接领导的业务独立性；
5. 要求外聘审计员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报告在落实外聘审计员关于采购政策和程序的建议取得的进展。

(177EX/SR.10)

54 外聘审计员关于教科文组织巴西利亚办事处管理问题的报告

(177 EX/54; 177 EX/78)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54 号文件，
2. 注意到 该文件的内容。

(177 EX/SR.10)

55 总干事与总部委员会合作就教科文组织楼房管理情况提出的报告

(177 EX/55; 177 EX/78)

执行局，

1. 忆及第 32 C/74 号决议、第 172 EX/40、175 EX/38、176 EX/44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55 号文件，
3. 感谢总部委员会及其主席 Raychelle Awuor Omamo 女士阁下（肯尼亚）和 David Hamadziripi 先生阁下（津巴布韦）在大会第三十三届和第三十四届会议之间所采取的行动和取得的成果；
4. 注意到教科文组织楼房管理和实施贝尔蒙计划所取得的进展；
5. 关切地注意到 177 EX/55 号文件中没有提供有关翻修计划费用增长的信息；
6. 还注意到尽管执行局和大会多次和定期发出呼吁，但并未从会员国会或其它来源获得用于翻新和改善总部房舍的大量志愿捐款；
7. 建议大会认真考虑实施贝尔蒙计划所需要追加的预算，并考虑支付翻新计划增加的费用各种可能性，包括例外暂停执行《财务条例》第 4.4 条和授权总干事使用 2004--2005 双年度未用的结余（估计为 3,735,000 美元），用于支付翻修计划增长的费用；
8. 注意到在总部楼房维护和保养方案上取得的进展；
9. 还注意到总部委员会将继续审议米奥利斯大楼办公室的租金标准并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报告；
10. 再次要求总干事执行常驻代表团租用办公场地合同规定的一切必要措施，包括将这些办公室重新分配给那些一贯履行合同义务的代表团，并随时通报米奥利斯/邦万楼区工程的进展情况；

11. 请总干事拟订为米奥利斯/邦万楼区翻修计划筹措资金的初步建议（32 C/INF.8）并提交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
12. 还请总干事更有效地监测和防备今后翻修计划可能出现的费用增长，并向会员国通报有关情况；
13. 要求总干事与总部委员会合作，在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之前，就总部楼房的修复和改善的进展情况向执行局第一八一届会议提交报告。

(177 EX/SR.10)

56 总干事关于参与计划及紧急援助落实情况的报告（177 EX/56； 177 EX/78）

执行局，

1. 忆及大会通过的第 10 C/7.31 号和第 12 C/7.B.21 号决议确立了参与计划的基本原则以及标准、资格条件和相关实施程序，
2. 还忆及第 33 C/60 号决议，
3. 承认参与计划分析、评估和促进与本组织活动直接有关的国家、分地区、地区和跨地区项目，是对教科文组织正常计划活动的重要补充，
4. 还承认参与计划既提高了教科文组织的知名度，也在会员国中，尤其是在最不发达国家（LDCs）、发展中国家、冲突后国家、受灾国家、小岛屿发展中国家和转型期国家中产生了实实在在的影响，
5. 注意到 177 EX/56 号文件所提供的信息；
6. 要求总干事继续提请会员国，特别是其全国委员会注意完全遵守参与计划的规章条例的重要性；
7. 建议大会请总干事在下个双年度寻找为本决议第 4 段特别提到的国家加强参与计划的方式方法。

(177 EX/SR.10)

与会员国以及政府间和非政府国际组织的关系

57 与非政府组织、基金会及类似机构的关系（177 EX/57； 177 EX/76）

执行局，

1. 忆及第 172 EX/43 和第 176 EX/45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57 号文件，
3. 赞赏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在第一七四届会议启动的振兴委员会工作框架内，为会员国、非政府组织和秘书处提供对话场所并改进它们之间的互动关系所作出的种种努力；
4. 强调 非政府国际组织及其国家分部充分参与发展中国家，包括小岛屿发展中国家的计划和活动的制定和实施的重要性，特别是在实现国际认可的发展目标方面尤为重要；
5. 重申 在联合国改革以及非集中化和部门间方法日趋重要的情况下，有必要加强非政府组织在国家和地方一级的能力，鼓励与教科文组织总部外单位、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UNCTs）开展合作，包括建立有助于积极主动合作的强大网络联系机制；
6. 为此，要求 总干事向其第一八〇届会议提交一份文件，说明各种可能的选项，包括设立一个基金以及审查与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的方法，支持发展中国家非政府组织的活动并加强其能力；
7. 请 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继续在各类合作伙伴之间开展业已开始的积极对话，不断改进其工作方法，推动在教科文组织内部建设合作伙伴文化；
8. 决定 在必要时，把非政府国际组织委员会的会期增加一个工作日；
9. 决定 根据总干事的建议续延与教科文组织协会、中心和俱乐部世界联合会（FMACU）的密切正式协作关系，为期六年。

(177 EX/SR.8)

58 会员国就其提出的关于 2008--2009 年期间教科文组织可以参加的周年纪念活动的建议所作的申诉（177 EX/58 及其增补件；177 EX/79 第 I 部分）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58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2. 注意到 下述会员国提交给总干事的建议，符合第 159 EX/7.5 号决定批准的标准，
3. 鼓励 所有地区的会员国都能提出建议，以确保更加均衡的地理分布和更加合理的性别平衡，
4. 授权 总干事修订审议会员国关于教科文组织可以参加的周年纪念的的建议的程序和标准，并提交其第一七九届会议审议决定，

5. 向大会建议:

- (a) 教科文组织在 2008--2009 年期间也参与下述纪念活动:
- (1) 天文学家和天体物理学家维克托·汉巴久缅 (Victor HAMBARDZUMYAN) (1908--1996 年) 诞辰一百周年 (亚美尼亚, 得到俄罗斯联邦的支持)
 - (2) 作家威廉·萨洛扬 (William SAROYAN) (1908--1981 年) 诞辰一百周年 (亚美尼亚)
 - (3) 东方第一部歌剧: “茉莉与马吉农” 公演 (1908 年) 一百周年 (阿塞拜疆)
 - (4) 音乐家马林·戈列米诺夫 (Marin GOLEMINOV) (1908--2000 年) 诞辰一百周年 (保加利亚)
 - (5) 书法家、数学家、天文学家、医生、建筑师、诗人谢伊赫--埃·巴哈伊 (Sheikh-e Bahae) (1531--1609 年) 逝世四百周年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 (6) 叙事诗《基兹·日别克》 (Kyz Zhibek) (1508 年) 五百周年 (哈萨克斯坦)
 - (7) 耶日·戈罗托夫斯基 (Jerzy Grotowski) 开始建立剧场实验室 (Teatr Laboratorium) (1959 年), 从事艺术创作生涯五十周年 (波兰)
 - (8) 外交使者、语言学家、哲学家、地理学家、人种志学者、神学家、作家尼古拉·斯帕塔鲁·米列斯库 (Nicolae Spătaru MILESCU) (1636-1708 年) 逝世三百周年 (罗马尼亚, 得到摩尔多瓦共和国的支持)
 - (9) 语言学家卡斯加利·马赫穆德 (Kasgarli Mahmud) (1008--1101 年) 诞辰一千周年 (土耳其)
 - (10) 学者卡蒂布·切莱比 (Katip Çelebi) (1609--1657 年) 诞辰四百周年 (土耳其)
 - (11) 画家 Sattar Bahlulzade (1909--1974 年) 诞辰 100 周年 (取代诗人 Mikado Music (1908--1939 年) 诞辰 100 周年 (阿塞拜疆))
 - (12) 学者兼诗人 Krom Luang Wongsā Dhiraj Snid 殿下 (1808--1871 年) 诞辰 200 周年 (泰国)
 - (13) Toffa 国王一世 (1874--1908 年) 逝世 100 周年 (贝宁)
- (b) 根据执行局第一五九届会议所通过的有关程序 (第 159 EX/7.5 号决定), 对第 176 EX/47 号决定所采纳的有关清单作上述增补后, 教科文组织应于

2008--2009 年期间参加的周年纪念活动的清单现最后截止；

- (c) 本组织可在参与计划项下向这些纪念活动提供一定支助，具体做法将根据参与计划的管理规定行事。

(177 EX/SR.10)

59 与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的关系及教科文组织与该地区组织之间的谅解备忘录 (177 EX/59; 177 EX/2)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59 号文件，
2. 批准 上述文件附件 II 所载的谅解备忘录；
3. 授权 总干事代表教科文组织签署本决定所附的谅解备忘录。

附 件

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与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UNESCO) 之间的谅解备忘录

受到作为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与教科文组织成立与行动之基础的会员国合作精神的鼓舞，

鉴于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与教科文组织共同的目的、目标和关注的问题的共同性，都以教科文组织主管领域的教育、文化、传播和科学发展为中心；

考虑到加强教科文组织与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会员国之间的合作之需求，以及；
认识到教育、文化、传播、信息和科学在社会--经济发展和文化进步中的重要作用；

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与教科文组织现达成如下谅解，考虑到：

- 《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宪章》，
- 《教科文组织组织法》及其《中期战略》；

因此，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SAARC) 与教科文组织同意相互合作，用恰当的、可能的、以及共同接受的方法帮助会员国：

1. 实现 2000 年达喀尔世界教育论坛通过的全民教育目标；
2. 实现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的教育发展目标 (SDGs)；
3. 通过开展各文明之间对话的教育促进多元化；
4. 更多利用信息和传播技术及远程教育，促进科技教育、有质量的教育和教师培训；
5. 保护其物质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促进并保护其文化多样性，特别是文化、自然、非物质、

以及文化表现形式的多样性，同时支持开展卓有成效的文化间的和宗教间对话，主要方法是：(i) 保护和维护文化遗产的活动；(ii) 推动遵守和实施教科文组织相关的准则性文件；以及(iii)加强这些领域里的能力建设。

- 6. 保护其环境和生态系统；
- 7. 培养会员国文化、传播、信息和科学的进一步发展所需的能力；
- 8. 促进技术合作，包括培养教育、文化、传播和信息及科学领域的能力的培养；
- 9. 促进言论自由和普及利用信息。

为实现上述目标，南亚区域合作联盟（SAARC）与教科文组织可：

- (i) 向对方通报各自与文化、传播和科学相关的活动和规划；
- (ii) 交换与文化、传播和信息及科学活动相关的报告、技术出版物和其它文件；
- (iii) 促进研究、分析和传播有关加强技术合作与人力资源开发，包括相互认可的领域里的计划这类主题的信息；
- (iv) 规划相互认可的合作项目和计划。

本谅解备忘录一经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秘书长和教科文组织总干事签署便立即生效。

签字.....

签字.....

松浦晃一郎

Chenkyab Dorji

教科文组织总干事

南亚区域合作联盟秘书长

日期.....

日期.....

(177 EX/SR.1)

60 要求接纳巴勒斯坦加入教科文组织

执行局，

- 1. 忆及第 167 EX/8.5、172 EX/47 号决定和 33 C/69 号决议，
- 2. 审议了第 177 EX/60 号文件；
- 3. 决定将本项目列入其第一八二届会议议程；
- 4. 建议大会在其第三十四届会议上通过以下决议草案：

“大 会，

忆及教科文组织《组织法》第 II 条有关接纳新会员国的规定，

忆及其以往有关要求接纳巴勒斯坦加入教科文组织的各项决议和执行局的相关决定，

审议了第 34 C/25 号文件，

1. 希望能在其下届会议上积极地审议这一项目；
2. 决定将该项目列入其第三十五届会议议程。”

(177 EX/SR.5)

一般性问题

61 专题辩论：面对知识社会和全球气候变化所带来的多学科挑战：教科文组织在地区和国家一级对联合国改革做出的贡献（177 EX/INF.6； 177 EX/77）

执行局，

1. 赞赏地注意到在其第一七七届会议期间，于 2007 年 10 月 2 日举行了一场题为“面对知识社会和全球气候变化所带来的多学科挑战：教科文组织在地区和国家一级对联合国改革做出的贡献”的专题辩论，
2. 感谢并注意到法国生态、可持续发展和规划国务部长 Jean-Louis Borloo 先生、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IPCC）主席 Rajendra Pachauri 博士、国际电信联盟（ITU）秘书长 Hamadoun Toure 先生和葡萄牙科学、技术和高等教育部部长兼欧洲高等教育部部长理事会主席 Jose Mariano Gago 先生所发表的意见，
3. 忆及圣雄·甘地关于“最底层人民的福祉以及对其施加影响”乃是头等大事的格言，
4. 铭记北南南（三边）合作和南南合作对于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要性，
5. 承认气候变化是我们这个时代的一个明确挑战，并注意到广泛传播科学知识、促进可持续发展和建设知识社会作为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要性，认为它们是应对气候变化的手段，
6. 还承认大众传媒与信息对于提高有关气候变化问题的认识所具有的重要作用，
7. 认识到教科文组织所拥有的独特优势和跨学科能力，其目的是利用其非集中化网络，通过科学研究与监测建立一个知识库，为促进可持续发展做出重要贡献，
8. 强调需要为可持续发展开展伦理教育，利用本地知识和传统知识以及人文和社会科学研究，开展国家和地区性活动，提高对气候变化的认识并帮助应对气候变化的问题；

9. 请总干事在教科文组织的职责和能力范围内，继续推进全球应对气候变化的工作，可根据需要采取如下措施：
 - (a) 加倍努力，通过与会员国磋商，最终确定教科文组织的应对气候变化战略；
 - (b) 在各个层面都特别强调教育问题，重点尤其放在可持续发展教育（ESD）上；
 - (c) 结合经大会批准的“重大计划 II 和 III 全面审查”的建议，将高等教育活动与科学研究活动联系在一起，
 - (d) 与政府间气候变化问题小组、相关联合国机构和其他国际机构、教科文组织气候变化战略的专家以及必要时与全国委员会和民间社会的其他代表密切磋商；
10. 欢迎总干事设立一个由他任主席的、跨部门的气候变化问题秘书处特别工作组，这是以一体化的方式实施教科文组织现有气候活动的一个积极步骤，
11. 请总干事向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气候变化问题战略草案。

(177 EX/SR.9)

62 关于阿拉伯被占领土的教育和文化机构的第 33 C/70 号决议和第 176 EX/49 号决定的实施情况（177 EX/62 及其增补件；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第 33 C/70 号决议和第 176 EX/49 号决定，《世界人权宣言》关于受教育权的第 26 条、《日内瓦第四公约》关于儿童无法享有受教育权问题的第 4 和第 94 条，以及教科文组织《保护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公约》（1972 年）和《海牙公约》（1954 年）及其附加议定书，
2. 审议了 177 EX/62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
3. 还忆及要求教科文组织应在实现所有人的受教育权以及满足巴勒斯坦人安全上学的需求方面发挥作用，
4. 也忆及《2002--2007 年中期战略》（31 C/4 批准本）第 31 段确定了“建设一个朝气蓬勃的教科文组织的具体步骤：行动与计划编制的原则”和第 31 C/43 号决议第 12 段的内容，
5. 承诺在冲突情况下保护那些应受保护的文物古迹、艺术作品、手稿、书籍及其它历史和文化财产，
6. 深信，如同“路线图”的目标所主张的那样，继续加强巴勒斯坦领土的重建与发

展进程应在非暴力和相互尊重与承认的框架内进行，

7. 支持总干事为实施第 33 C/70 号决议和第 176 EX/49 号决定所作的努力，并要求他竭尽全力确保它们在《2006--2007 年计划与预算》（33 C/5 批准本）范围内得到充分实施；
8. 赞赏所有有关会员国和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为教科文组织在巴勒斯坦领土上采取的行动所提供的大力支持，并呼吁它们继续支持教科文组织的这项工作；
9. 感谢总干事在开展当前的某些教育和文化活动中所取得的成果，并请总干事加强教科文组织对巴勒斯坦教育和文化机构的财务和技术援助，以暂时缓解因最新发展而出现的新需求和问题；
10. 继续对破坏文化和自然遗产及文化和教育机构的行为，对妨碍巴勒斯坦及其他所有的大中小学学生作为其社会结构的组成部分和充分行使自己受教育权利的障碍表示担忧，并呼吁遵守第 33 C/70 号决议和第 176 EX/49 号决定的各项规定；
11. 鼓励总干事继续加强重建、修复和恢复巴勒斯坦考古遗址和文化遗产的行动；
12. 请总干事利用正常预算和预算外资金加强对巴勒斯坦学生的财务援助计划，从而解决教科文组织所有主管领域的能力建设需要，感谢沙特阿拉伯在这方面提供的慷慨捐助；
13. 要求总干事继续密切监督教科文组织秘书处--巴勒斯坦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第七次联合会议（2005 年 9 月 1 日--2 日）提出的各项建议的实施情况，特别是在加沙的实施情况，并尽快召开教科文组织秘书处--巴勒斯坦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第八次联合会议；
14. 鼓励巴以对话，希望阿以重开和平谈判，按照《教科文组织组织法》和联合国有关这一问题的各项决议，尤其是安理会的有关决议，很快实现公正和全面的和平；
15. 还请总干事：
 - (a) 根据本决定的有关规定，继续努力，保护被占叙利亚戈兰的人文、社会和文化结构；
 - (b) 努力为被占叙利亚戈兰的教育和文化机构开办必要的课程，提供更多的奖学金和充分的帮助；
16. 决定将本项目列入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议程，并请总干事就此向其提交一份进展情况报告。

63 总干事关于教科文组织为黎巴嫩重建与发展所作贡献的报告（177 EX/63； 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第 176 EX/50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63 号文件，
3. 注意到教科文组织在促进黎巴嫩重建方面所取得的进展；
4. 请总干事进一步作出努力，并根据实地情况，尽快派遣部门间考察团；
5. 还请总干事就教科文组织促进黎巴嫩重建与发展取得的进展情况向其第一七九届会议提交报告。

（177 EX/SR.10）

64 总干事关于伊拉克文化和教育机构情况的报告（177 EX/64 Rev.； 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第 175 EX/46 号决定，
2. 审议了 177 EX/64 Rev.号文件，
3. 忆及在支持伊拉克的重建中，教科文组织在联合国系统有关教育、文化、科学及传播的统一行动方面所承担的重大职责，及其在促进民主，特别是在促进人权、言论自由和科学知识的普及应用方面发挥的关键作用，
4. 强调必须加强教科文组织在其所有主管领域的活动，支持伊拉克社会内部的对话与民族和解，将其视为宪法审查工作的内容，从更广泛的角度讲，是为了促进宽容、相互尊重和相互了解，
5. 满意地注意到开展教育、文化、科学及传媒活动所取得的成果，并为此筹集大量的预算外资金；
6. 鼓励总干事特别是通过能力建设活动，全力支持伊拉克政府实施其教育、文化、科学和传媒计划；
7. 请总干事继续监督国际保护伊拉克文化遗产协调委员会（ICC）建议的执行情况；
8. 还请总干事加强教科文组织的工作，解决受本次危机影响最大的那些居民，尤其是国内流离失所或流亡国外的伊拉克人最紧迫的人道主义需求；

9. 感谢所有会员国，特别是日本和欧盟委员会，以及非政府组织和有关的基金会，尤其是卡塔尔教育科学和社区发展基金会对教科文组织支持伊拉克人民的行动提供了大量捐款，并呼吁它们继续协助教科文组织促进伊拉克的重建和对话工作；
10. 请总干事就此问题向其第一八〇届会议提交一份报告。

(177 EX/SR.10)

65 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UIS）理事会关于研究所活动的报告（177 EX/65；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UIS）章程》第 V.1(e)条（第 30 C/44 号决议）和执行局第 175 EX/48 号决定，
2. 审议了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理事会关于 2006 年 10 月以来研究所活动的报告（177 EX/65），
3. 注意到研究所过去一年所取得的成绩；
4. 请总干事继续以教科文组织统计研究所理事会的建议为指导；
5. 还请统计研究所理事会向其第一八零届会议提出报告。

(177 EX/SR.10)

新增加的项目

66 关于在伊泰普两国组织建立一个水文信息促进水资源综合管理的国际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建议（177 EX/66；177 EX/78；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第 21 C/40.1 号决议和第 171 EX/23 号决定，
2. 还忆及 2006 年 7 月国际水文计划（IHP）政府间理事会第十七届会议通过的第十七-4 号决议，
3. 审议了177 EX/66 号文件及其附件，
4. 欢迎巴西和巴拉圭政府提出，根据大会第 33 C/90 号决议批准的 33 C/19 号文件中关于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机构和中心（第 1 和第 2 类）的建立及其运作问题的原则和指导方针在伊泰普两国组织建立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水文信息促进水资源综

合管理国际中心的建议；

5.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授权总干事签署 177 EX/66 号文件附件 II 中关于建立水文信息促进水资源综合管理国际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中心（第 2 类）的协定。

(177 EX/SR.10)

67 关于在克罗地亚扎达尔设立一个地区水下考古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建议（177 EX/67 及其增补件；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大会第三十一届会议于 2001 年 11 月 2 日通过的教科文组织《保护水下文化遗产公约》的原则和目标，
2. 欢迎克罗地亚政府提出的关于在克罗地亚扎达尔建立地区水下考古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中心的建议，
3. 审议了 177 EX/67 号文件及其增补件和附件，认为其符合第 33 C/90 号决议批准的《关于教科文组织机构和中心（第 1 类）和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机构和中心（第 2 类）的建立和运作的原则和指导方针》以及秘书处与克罗地亚当局讨论的情况；
4. 意识到开展国际合作对保护和保存水下文化遗产的重要性；
5. 建议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批准建立克罗地亚文物保护研究所地区水下考古中心，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中心（第 2 类），并授权总干事签署 177 EX/67 Add.号文件附件中的协定。

(177 EX/SR.10)

68 关于在圣多明各（多米尼加共和国）建立一个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中美洲及加勒比地区促进可持续发展水资源中心（第 2 类中心）的建议（177 EX/68 及其更正件； 177 EX/INF.11；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

执行局，

1. 忆及根据 34 C/4 和 34 C/5 号文件进一步加强中美洲及加勒比地区，特别是加勒比小岛屿国家的科技研究并协助这些会员国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性，
2. 审议了 177 EX/68 号文件及更正件，
3. 注意到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圣多明各建立一个中美洲及加勒比地区促进可持续发展

水资源中心对于促进地区合作共同解决至关重要的水资源问题至关重要；

4. 请总干事依据 33 C/19 号文件中《关于教科文组织机构和中心（第 1 类）和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机构和中心（第 2 类）建立与运作的原则和指导方针》以及为教科文组织第 1 和 2 类水资源中心制定的战略方针，着手研究在多米尼加共和国圣多明各建立一个中美洲及加勒比地区促进可持续发展水资源中心的建议。

(177 EX/SR.10)

69 关于在尼日利亚奥贡州阿贝奥库塔城奥卢塞贡·奥巴桑乔总统图书馆建立一个非洲文化与国际交流研究所作为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第 2 类机构的建议（177 EX/69；177 EX/78；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EX/69 号文件，
2. 欢迎尼日利亚政府提出的关于建立一个由教科文组织赞助的非洲文化与国际交流研究所（第 2 类）的建议，
3. 强调该建议对于保护非洲独一无二的文化遗产和促进非洲文化多样性和文化间对话的重要性，
4. 要求总干事根据大会第三十三届会议通过的有关第 2 类机构的适用标准，就建立拟议研究所进行可行性研究，并将可行性研究的结果提交执行局第一七九届会议；
5. 建议大会授权执行局完成建立该机构的程序，随后要求总干事在执行局批准之后签署相关协定。

(177 EX/SR.10)

70 奥罗维尔（Auroville）世界城创建四十周年纪念活动（177 EX/70 及其增补件；177 EX/INF.11；177 EX/78；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忆及1968 年 2 月在印度南部创建奥罗维尔世界城，当时 124 个会员国的青年参加了这个仪式，将自己国家的泥土放到奠基盒里，象征未来世界各民族大团结，
2. 注意到奠基典礼上宣读的《奥罗维尔宪章》宣布奥罗维尔不属于任何个人，而是属于全人类，
3. 认识到奥罗维尔的宗旨是促进国际了解、和平、教育革新、学习型社会以及各种

物质和精神的发展，增进和谐个人与和谐集体，这些宗旨有利于推进教科文组织各项目标的实现，尤其是不同文明、文化和宗教的对话；文化多样性和文化这个促进发展的因素，

4. 忆及 1983 年大会通过了一项决议，请会员国和非政府国际组织参与奥罗维尔这一国际文化城的发展，
5. 因而，意识到各国政府、教科文组织全国委员会和非政府国际组织所开展的促进奥罗维尔发展的广泛行动就是一项重要的国际文化计划，
6. 承认这一文明的发展历程是无价之宝，是人类共有经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7. 还承认奥罗维尔是一个成功的、独特的典型项目，经过四十年的实践，证明国际社会有能力本着相互尊重与理解、宽容、对话、文化多样性、有质量的教育和可持续发展之精神，继续实践其创建初期提出的和平与和谐国际的理想，何况这些也都是教科文组织自己及其一些主要优先事项的价值和原则，
8. 注意到 2008 年 2 月 28 日将是奥罗维尔项目制定四十周年纪念日，
9. 请总干事加强本组织，特别是其文化部门与奥罗维尔的合作，开展该城创建四十周年纪念活动。

(177 EX/SR.10)

71 建立为遭受歧视和仇外心理影响的移民提供支助的国家机构网络 (177 EX/71; 177 EX/INF.11;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II)

执行局，

1. 忆及 2002 年 4 月通过的第 164 EX/3.4.2 号决定请总干事“制订一项反对种族主义、歧视、仇外心理及相关的宽容行为的综合战略”，
2. 考虑到 2003 年大会第三十二届会议通过的反对种族主义、歧视、仇外及相关的宽容行为的综合战略，
3. 忆及三个大陆建立了“反对种族主义、歧视和仇外心理城市联盟”，并通过了各自的十点行动计划，
4. 注意到 2006 年 11 月 3 至 5 日在乌拉圭蒙得维的亚举行的主题为“移民与发展”的第十六届伊比利亚--美洲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会议，以及 2006 年 10 月 25 至 27 日在乌拉圭蒙得维的亚举行的第一届伊比利亚--美洲地方当局论坛的最后宣言，
5. 还注意到联合国大会 1990 年通过并于 2003 年生效的《保护所有移徙工人及其家

庭成员权利国际公约》，

6. 认识到在二十一世纪，越来越多的人自愿或非自愿地在国内或跨境流动和移民，
7. 确认对移民输入国和输出国都大有裨益的是，向潜在移民介绍在其遭受歧视和仇外心理影响时可能享有的合法权利以及遵守目的地国各种要求的义务，并在他们到达目的地国后向他们介绍维护权利的手段，
8. 请总干事在反对种族主义、歧视和仇外心理国际城市联盟的现有框架内进行一项调查研究，以评估 177 EX/71 号文件中关于“建立为遭受歧视和仇外心理影响的移民提供支助的国家机构网络”的建议；
9. 还请总干事在执行局第一八〇届会议上，结合 34 C/5 号文件关于歧视与仇外心理问题的教科文组织计划及其战略性目标，介绍调查研究的结果，包括行政与财务方面的影响；
10. 鼓励会员国与教科文组织交流建立这方面国家机构网络情况的信息。

(177 EX/SR.10)

72 关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伊拉克学生难民的情况 (177 EX/72; 177 EX/INF.11; 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审议了 177 EX/72 号文件，
2. 忆及教科文组织关于全民教育的各项目标和在 2015 年前在教育方面要实现的千年发展目标，
3. 对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境内的伊拉克学生因伊拉克局势而人数很多且日益增多的情况以及对由此而产生的财政、社会 and 结构影响表示忧虑，任何一个国家都不可能在不损害其经济和社会教育规划能力的情况下单独承受这种影响。
4. 赞赏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努力将伊拉克学生接纳到它的大中小学并满足他们的基本需要，为减轻他们的痛苦而作出的种种努力，
5. 要求总干事：
 - (a) 派考察团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的有关教育主管部门合作与协调，调查和评估这些学生的情况，以寻求满足他们需求的途径；
 - (b) 继续与联合国负有援助难民职责的有关机构和伊拉克政府进行磋商和适当的协调工作；

- (c) 密切配合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UNHCR）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募捐机构的呼吁，提交一份内容包括磋商结果、有关建议和具体措施的报告，以动员国际社会向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政府提供必要的紧急援助，支持它为从本学年度开始满足伊拉克学生的需要而作出的努力；
6. 决定将本项目列入其第一七九届会议议程，并要求总干事就此向其提交进展情况报告。

(177 EX/SR.10)

73 纪念《世界人权宣言》发表六十周年（177 EX/73； 177 EX/78； 177 EX/79 Part II）

执行局，

1. 承认《世界人权宣言》对促进和行使人权及基本自由至关重要，
2. 强调《世界人权宣言》发表六十周年对进一步推动国际和国家层面旨在确保普遍尊重和享有所有人权（公民、文化、经济、政治和社会权利）以及基本自由的工作具有重要意义，同时承认所有人权都是同等重要和相互促进的，
3. 忆及《维也纳宣言》和世界人权大会 1993 年 6 月 25 日通过的“行动计划”，
4. 忆及联合国“千年宣言”和“千年发展目标”以及 2005 年世界峰会成果文件都强调了人权对促进联合国系统工作的重要性，
5. 强调教科文组织在人权方面及其在思考教科文组织主要职能领域新的人权问题方面所肩负的特殊责任和职能，
6. 确认教科文组织对促进人权，特别是人权教育所起的关键作用，
7. 忆及教科文组织对 1988 年和 1998 年纪念《世界人权宣言》发表四十和五十周年作出的贡献，
8. 审议了 177 EX/73 号文件，
9. 敦请各会员国内的公共和私营机构、民间社会，包括各全国委员会和非政府组织、教育机构和教育工作者以及人权机构，通过开展旨在进一步促进和保护人权与基本自由的各项活动，为纪念《世界人权宣言》发表六十周年作出贡献；
10. 要求总干事根据会员国的建议，在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磋商后，向大会第三十四届会议提交一份关于纪念《世界人权宣言》发表六十周年的行动计划草案以及一份日程安排和开支估算；
11. 请总干事采取适当措施，实施经大会批准的行动计划，还请总干事为实施行动计划筹措预算外资金；并请会员国考虑为此提供预算外捐款。

(177 EX/SR.10)

秘密会议

关于在 2007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一和 10 月 10 日星期三举行的秘密会议的通告

执行局在以下日期举行的秘密会议上审议了以下项目：2007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一--项目 3；10 月 10 日星期三--项目 32。

3 总干事关于《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59 条执行情况的报告（177 EX/PRIV.1）

根据《执行局议事规则》第 59 条的规定，总干事向执行局通报了自第一七七届会议以来就列入本组织正常预算的 D-1 级和 D-1 级以上职位工作人员的任命和延长任用问题作出的各项决定；他还讨论了部门改革提出的种种问题。

32 审议根据第 104 EX/3.3 号决定转交给公约与建议委员会的来函及该委员会就此问题提出的报告

1. 执行局审议了公约与建议委员会关于本组织收到的所称在教科文组织主管领域内违反人权的案件和问题来函的报告。
2. 执行局注意到委员会的报告，赞同报告中表达的想法。

（177 EX/SR.5； 177 EX/SR.7）